

金
匱
要
略

金匱要略

南陽張仲景纂 錢塘後裔志聰隱庵註

盧治良侯

同學馬宗傑公玉合叅

徐開先振公

痰飲欬嗽病脈證第十二

問曰。夫飲有四。何謂也。師曰。有痰飲。有懸飲。有溢飲。有支飲。問曰。四飲何以爲異。師曰。其人素盛。今

瘦。水走腸間。瀝瀝有聲。謂之痰飲。飲後水流在腸下。欬唾引痛。謂之懸飲。飲水流行。歸於四肢。當汗出而不汗出。身體疼重。謂之溢飲。欬逆倚息。短氣不得臥。其形如腫。謂之支飲。

經曰。飲入於胃。遊溢精氣。上輸於脾。脾氣散精。上歸於肺。通調水道。下輸膀胱。水津四布。五經並行。合於四時。五臟陰陽揆度。以爲常也。夫脾胃屬土。而居中。肺屬金。夫而居上。地氣升而爲

雲天氣降而爲雨。又曰胃者水穀之海也。海之所行雲氣者天下也。胃之所出血氣者經隧也。故曰水入於經而血乃成。血液汗濁靡不由入胃之飲所出。少有濡滯則爲飲矣。至於榮衛氣血亦靡不由入。胃水穀之精所資生是以飲留而爲痰則其人素盛者。今漸瘦矣。水津不布留結成痰絡脈腠理皆爲壅滯入胃之飲不能四布於五經惟下走腸間故瀝瀝有聲謂之痰飲

痰飲在經絡之外故曰胸間

也夫內膈上連於胸下連於脇飲入於胃從胃而脾從脾而肺是從胸膈而上也如天地之氣不交上輸之飲留於膈間水性從下流而懸於脇下是爲懸飲脇乃厥陰肝臟之部分飲懸其間則厥陰之氣上逆於肺而爲欬脾氣不能上輸而爲唾飲留脇間故欬唾而引痛也如飲水流行布於四體腠理發泄汗出溱溱水穀之津液也若當汗出而不汗出則玄府閉塞不能疎

甲乙經曰
陽明之絡
上通於心

泄以致身體疾重。謂之溢飲。言水泛溢於肌腠之間。而不能通洩故也。支飲者。飲留於支別間也。足太陰脾脈其支者。復從胃別上膈注心中。脈解篇曰。陽明絡屬心。是脾胃之支別。上通於心也。至於飲入於胃。游溢精氣。上輸於脾。脾氣散精。上歸於肺者。乃別有谿徑。非支絡也。飲留於二者之間。皆爲支飲。逆於肺則欬。逆於心則倚息也。夫心肝居左。肺脾居右。呼出心與肺。

病所生氣
皆不能以

吸人肝與腎。飲在心之支絳。故欹倚而通其息也。飲上於膈。宗氣不舒。故短氣。飲在膈下。脾絡不通。故不得臥也。肺主皮毛。脾主肌肉。飲留其間。故其形如腫。此謂支飲也。

水在心。心下堅築。短氣。惡水。不欲飲。

此論五臟之水也。夫水穀入口。各歸所喜。苦先入心。酸先入肝。甘先入脾。辛先入肺。鹹先入腎。是中胃之交通於五臟者也。故有五臟之水焉。

水在心。心惡水而不受邪。故心下堅而築築然動也。膻中。心主之宮城。宗氣之所聚也。宗氣上出喉嚨。以司呼吸。水在心下。則宗氣逆。故短氣水火不相合。故惡水而不欲飲也。

水在肺。吐涎沫。欲飲水。

水在肺。則肺氣逆而不能通調水道。是以上輸之津。反從脾竅而出。水津不布。則經脈燥竭。故渴欲飲水也。

水在脾少氣身重

水在脾則陰濕之土更受其濕矣。脾氣傷不能開發上焦。宜五穀味。故少氣。脾主肌肉。濕土之氣復受水邪。故身重也。經曰。脾是動則病身體重。

水在肝。脇下支溝。墮而痛。

厥陰肝脈。其支者。自期門上貫膈。布脇肋。循喉嚨。其又支者。別貫膈上注肺。水在肝。故脇下支

滿水氣上射於肺故噫而痛引於脇也

水在腎心下悸

腎爲水臟。腎者胃之關也。關門不利。故聚水而從其類也。水在於腎。則欲作奔豚而上逆。心惡水邪。故心下悸動也。

夫心下有留飲。其人背寒。冷如手大。

留飲者。水留於內膈之間也。心下爲膈。內膈上連於胸。下連於腹。後連於背之十一椎。是以在

上則爲留飲在胸。在下則爲留飲在腹。在後則爲留飲在背。其人背寒冷如手大者。飲留於背也。

留飲者。脇下痛引缺盆。咳嗽則輒已。

此飲留於膈之下也。內膈下連於脇。足厥陰肝經之分也。肝經之脈。其支者。自期門上貫膈。行食竇之外。大包之裏。布散脇肋。上雲門。淵波之間。人迎之外。循喉嚨之後。上入頸系。其支行者。

從期門屬肝處別貫膈行食竇之外本經之裏上注肺下行至中焦挾胃脘之分以交於手太陰飲在腸下故痛引缺盆咳嗽則水氣上從肺氣而出故痛徹已也

胸中有留飲其人短氣而渴四肢歷節痛脈沉者有留飲

此飲留於上也內膈上連於胸胸膈之上宗氣之所聚也宗氣逆故短氣水津不輸故渴也胸

四支受氣

于胸中

中有留飲

故四支歷

節氣

懸飲留飲皆在膈中于通膈者爲留飲止懸于膈下者爲懸飲

膈之下。足太陰脾土之分也。脾爲中央土以灌四旁。膈有留飲。則入胃之飲不能上輸於肺。通調於下。反流溢於四肢。濕氣流閼筋。故四肢歷節痛也。夫內膈外連於胸脇。脇乃厥陰肝經之部分。此卽懸飲之少有分別者也。懸飲者。飲在懸休留飲。皆在膈。在前之胸。後之背。下在旁之脇。故曰脈沉者。有留飲。下章曰脈沉而弦者。懸飲。蓋臟腑之脈。皆貫

是以分論
有五而首
論止四飲

於膈飲在膈間故脈沉流懸於厥陰之脇故沉而弦也。

膈上病痰滿喘欬吐發則寒熱背痛腰疼目泣出自其人振振身瞶劇必有伏飲。

此論痰飲在內膈之上也。大膈之下足太陰脾也。膈之上手太陰肺也。飲入於胃輸精於脾。脾氣散精上歸於肺。肺氣通調下輸膀胱。四布經絡。膈上病痰者乃脾土上輸而肺氣不能通調。

膈飲在膈間故上及宗氣下及肺經痰飲

在膈上故
肺病而
不涉于腎

精氣并於
肺則悲故
傷心悲氣
者而肺王

悲

水留於膈上而爲痰也。肺是動病。則脹滿膨脹而喘欬。肺脈微急。爲寒熱也。背爲陽。陽中之陰。肺也。故痛在背。痰流於下。則爲腰痛也。肺主悲。心悲氣併。則心系急而肺舉。肺舉。則波上溢。故目泣自出也。臟真高於肺。主行榮衛。陰陽榮衛不行。故其人振振身瞶劇也。此必有痰飲伏於膈上之爲病也。天飲在膈而下懸於膈間者爲懸飲。飲在膈而在膈之上下前者爲後者爲留飲。飲在膈之外者爲痰飲。是以首言飲有四。而後復有留飲者。蓋留飲懸飲總在膈

內故也。故懸飲而飲曰脇。內膈下連於脇也。痰飲在膈外。故曰脰。脰不連於膈也。

夫病人飲水多必暴喘滿。凡食少飲多。水停心下甚者則悸。微者短氣。脈雙弦者寒也。皆大下後善虛脈偏弦者飲也。

以下三章分別胃絡之上通於心者。支別也。胃之精氣游溢於肺肺者。別有谿徑。非支絡也。病人者。有病之人也。飲水多。肺病而不能轉輸。則暴滿。肺病而不能通調。則暴喘。此借病人之喘

滿以明入胃之水。由胃而脾。由脾而肺。從別徑以上通非支絡也。夫食氣入胃。濁氣歸心。食少則食氣減而支絡虛。飲多則水乘虛而內入。此又借食少飲多以明支飲之在胃絡通心之支脈也。是以水停心下甚則上凌於心而心悸。微則在於宮城之間。有傷宗氣而短氣也。皆大下後善虛者亦設辭也。蓋言大下後則虛其中氣。寒水之氣乘虛上入而脈現雙弦。此又借大下。

飲日薄處
子法大有
義味
凡當飲道

於肺食通
於心然飲
亦能入心
而爲支飲
故借言以
詳辨之

寒傷氣故
現雙弦

後以明飲不雙弦而止偏弦也。蓋言飲在胃脈
絡心之支絡者爲支飲。是以歎息而脈現偏弦。
飲在支絡故外現於脈也。飲在胃之游溢精氣
於肺之絡者亦爲支飲。然係別徑非經脈之支
絡故不現於脈也。

肺飲不弦但苦喘短氣

此復申明入胃之飲上輸於肺者非支絡而另
有別徑也。非支絡故其脈不弦。飲從胸中而上

入故但苦喘短氣也。

支飲亦喘而不能臥。加短氣其脈平也。

此更申明入胃之飲。由別徑而上輸於肺腑者。亦爲支飲也。故曰支飲亦喘而不能臥者。脾氣

上輸之飲。肺氣不能通調則喘。脾氣不得上輸。

故不能臥也。加短氣者。蓋飲在於肺腑上下之間。體中之分。有傷宗氣。故加短氣也。在別徑而不涉於支絲。故脈平而不弦也。以上三節反覆

留于肺
肺之間故
上病肺而
下病肺中
肺腹中之
禁氣

辨論支飲有兩岐而各宜分別者也。

病痰飲者當以溫藥和之。

此總論痰飲皆緣陽氣虛減以致水寒留滯故凡病痰病飲者當以溫藥和之不可妄用涼藥再傷中氣也。此以下分論治痰治飲之方。

夫飲留於內皆凝聚而爲痰但在胸膈之間者能外出而見痰證故曰痰飲。如在膈之內及支絡四肢之間者不能外出而見痰故曰飲也是以首言病痰飲者當以溫藥和之。槩五飲而言也。日痰飲者以明五飲之皆爲痰也。此皆水寒留聚故當溫藥和之非謂痰飲宜溫而餘飲宜

涼者
也。

心下有痰飲。胸脇支滿。目眩。茯桂术甘湯主之。

茯桂术甘湯方

茯苓 四兩

桂枝 三兩

白朮

甘草 炙各

二兩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分三服。
此論治痰飲之法也。痰飲在膈上。故曰心下有
痰飲。支絡皆貫膈。痰聚於支絡之外。故胸脇支

滿目失精液之上注。故眩也。茯苓桂木甘湯主之。
茯苓導火土之氣。以下伐其伏邪。桂枝助心主
之陽。以溫散其水逆。白朮化濕土之氣。甘草通
中焦之經。使痰邪仍從下而洩也。痰伏在支膈之外。氣分之
間。故所用茯苓桂枝白朮。皆氣分之藥。伏邪在
支絡。則爲短氣。蓋飲在經。而病於氣也。痰在氣
分。則爲支滿。蓋痰在氣。而病於經也。
經氣交互之道。當與胸痹章合參。

夫短氣有微飲。當從小便去之。苓桂朮甘湯主之。
腎氣丸亦主之。

此承上文之痰飲也。短氣有微飲者，飲微而止。
在肺有傷宗氣，故短氣也。飲微，故不下及於腸。
而支絡亦不滿也。夫飲在支絡間者，當從腸胃
而解。痰飲在氣分，故當從小便去之。苓桂术甘
湯，從上而制洩於下也。腎氣丸，從下而宣承於
上也。二法皆可，故亦主之。夫諸飲皆緣中焦氣
虛，不能制化其水液，以致凝聚而爲痰。然中焦
之陽，又生於下焦之精水。地黃主資天乙所生

之精。桂附能壯真火。元陽之氣。茯苓山藥。補益中焦之土。牡丹皮。啓發陰中之陽。山茱萸。味酸色赤。本經名曰蜀酸棗。酸生木。棗屬脾。蓋能通水中之生氣。壯木火之陽。而補益脾土。澤瀉能瀉水澤之下行。戊癸合化。而痰飲自行。

首章曰。水走陽間。瀝瀝有聲。謂之痰飲。蓋膈上雖微。而膈下亦有。下取亦可。故腎氣丸亦主之。予參仲祖全經義意。藏槩或前或後。微露其端。蓋欲使後賢參悟。非若賢者之著。而反覆自明也。卽如論飲與治飲。多有不同矣。同志者當前後。令來潛心會悟。庶可入仲景之門牆。幸勿以

子言爲
蛇足。

病者脈伏。其人欲自利。利反快。雖利。心下續堅滿。
此爲留飲。欲去故也。甘遂半夏湯主之。

甘遂半夏湯方

甘遂

大者三枚

半夏

十二枚以水一升
煮取半升去滓

芍藥

五枝

甘草

如指大
一枝炙

右四味。以水二升。煮取半升。去滓。以蜜半斤。
和藥汁。煎取八合。頓服之。

此論留飲之在腸而欲去也。飲留伏於腸。故病者脈伏。腸乃肝經之分。肝主疎泄。故其人欲自利。飲隨利出。故利反快也。夫胸腸上下相連乎。腸在下之腸間者。雖從利出。而胸上之伏留。亦欲起而去。故心下續堅滿也。甘遂能直上達胸。以泄水下。半夏能大火土之氣。而辛散其飲留。芍藥甘草。主合化土氣。而又能疎通其經絡。使胸內之留飲。咸從利而洩焉。不咬咀而用蜜煎。

者取其通支絡也。

按本經凡散氣者用散挫脾
枝用者取其象形而通經也

甘遂又名甘澤陵澤重澤苦澤白澤

能直從上而逐水下行有若脊澤之下降故有諸澤之

名焉

脈浮而細滑傷飲。

此承上文而言留飲之在胸也。夫留飲在於膈內募原之間內膈上連於胸下連於腹後連於背故雖有胸背脇下之分而總屬於內膈者也。始言曰脈沉者有留飲繼言曰病者脈伏蓋沉

微下利而
心下留飲
脉去

極則伏。是留飲之脈。當爲沉伏矣。今復曰脈浮而細滑傷飲。此蓋承上文而言也。傷寒可下篇曰下利脈反滑。當有所去。下之乃愈。此因下利而胸上之留飲欲去故也。以下二章總承上章而爲施治之法。故止言脈之變而無方。

脈弦數有寒飲。冬夏難治。

此論留飲之在背也。夫背爲陽。飲屬寒水之留積。是以留飲在背者。其人背寒冷如手大弦主

寒凝數主陽熱。此亦留飲之欲去而沉伏之脈變爲弦數矣。經云。寒熱溫涼則逆之。蓋冬時宜熱。夏時宜寒。如從時而用溫熱之藥。十一月之時。陽氣在裏。恐翼其數熱。隨時而用寒涼。五月之時。胃中虛冷。而又恐助其寒飲。此邪正寒熱兩相闇碍。故曰冬夏難治。經曰。天有陰陽。地有陰陽。人亦應之。夫言人之陰陽。則外爲陽。內爲陰。言人身之陰陽。則背爲陽。腹爲陰。言人身之

總以甘遂
牛夏湯爲
王治

臟腑中陰陽。則臟者爲陰。腑者爲陽。此蓋言醫者當法天地四時之陰陽。以合人之外內。腹背臟腑。而爲施治之法也。以上二章。總論留飲之欲去。而但有在臟在胸在背之分焉。

脈沉而弦者。懸飲。內痛。病懸飲者。十聚湯主之。
十聚湯方

芫芳

葛

甘遂

大戟

各等分

右三味搗篩。以水一升五合。先煮肥大棗十

枚。取人合去滓。內藥末。強人服一錢。七瘦人
服半錢。平旦溫服之。不下者。明日更加半錢。
得快之後。糜粥自養。

此論治懸飲之法也。懸飲者。飲在膈間而流懸
於脇下者也。病飲故脈沉。流懸於脇下。故脈弦。
飲在內膈。故內痛也。十棗湯主之。莞花甘遂大
戟。皆有下水破飲之功。莞花辛溫色赤。從上而
下也。甘遂苦寒。苦能上達。寒能滻下。大戟浸水。

其色青綠能濁脇下肝膽之邪此大洩胸膈水

邪之劫劑也夫內膈上連於胸下連於脇上下

留飲懸飲
皆在於屬

而少有分

別故復曰

病懸飲者

以分別病

自飲者與

懸飲之湯

則不同也

至陰十乃陰數之終極陰極陽生用十棗者取其助脾土之生氣以制勝其水焉傷寒論曰心下痞實滿引陽下痛乾咽短氣十棗湯主之此治胸膈氣分之劑也故復曰病懸飲者十棗湯主之蓋言懸飲留懸於膈下須疏洩肝氣以解之有若下節之澤瀉湯葶藶大棗湯肺湯皆行氣以解經也

金匱要略
卷之二
病溢飲者當發其汗大青龍湯主之。小青龍湯亦
主之。

大青龍湯方

麻黃

六兩去節

桂枝

二兩去皮

甘草

二兩熟

杏仁

十四個去皮尖

生薑

三兩

大棗

十二枚擘

石膏

如鷄子大碎

右七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取微似汗。

汗多者。溫粉撲之。

此論治溢飲之法也。溢飲者。水溢於外。不得從汗而泄。大青龍者。乃在天之龍。能興雲施雨。渙其大號者也。小青龍者。東方起蟄之龍。從下而上。能洩冬令之寒水者也。夫陽之氣。以天之風名之。人之汗。以天之雨名之。大青龍風行雨渙。小青龍振蟄雲興。雖有大小之分。皆能洩散其水溢。故並可主之也。本經凡從上而洩散陳洩於下者謂之大從下

而透發於上者。謂之小。大小柴胡半夏諸方。皆同此義。大青龍用麻黃配石膏。從陽明而發洩。於外。杏子疏肺氣。而外達於毛皮。桂枝甘草。生薑大棗。辛甘配合。而發散其寒水之氣焉。小青龍乃直從下焦少陰而

上達者也。詳註前章。

膈間支飲。其人喘滿。心下痞堅。面色黧黑。其腹沉緊。得之數十日。醫吐下之不愈。木防已湯主之。虛者卽愈。實者三日復發。復與不愈者。宜木防已湯去石膏。加茯苓。芒硝湯主之。

木防已湯方

木防已

三兩

石膏

十
雞子大

桂枝

二兩

人參

四兩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分溫再服。

木防已加茯苓蒶硝湯方

木防已

桂枝

各三

人參

四兩

茯苓

四兩

蒶硝

三合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內蒶硝。再

微煎。分溫再服。微利則愈。

此總論支飲之在支別而爲施治之法也。膈間

支飲者。入胃之飲游溢於脾。脾氣上輸而留積

於膈之上也。在別絡而逆於肺氣。則其人喘滿

在支脈而逆於心氣。則心下堅也。如上不能通

調。則胃氣反逆。故面色黧黑。飲在胸中。則氣不

踈達。故脈沉緊也。得之數十日者。蓋言飲家之

病。由漸積而成也。夫經絡通于胃府。如飲在膈
上者。可從吐解。在膈下者。可從下解。不解者。飲

經目胃是
動病者頑
黑

下節少陰
之水邪上
逆於心肺
而爲欬嗽
倚息者水
之張發也

留于支絡而不行。故宜防已湯以疎通其經為

防已蔓草。臭香中通。其根外白內黃。太陰陽明

之通劑。主通經絡者也。石膏色質似金。辛甘發

散。陽明之宣劑也。人參補中焦之元陽。桂枝助

火土之體用。此通經行飲之宣劑也。如胃中虛

者卽愈。如飲實於胃者。支絡雖通。胃飲復上。是

以三日而復發也。復與此湯不愈者。此胃間之

三日而陽明之氣脈充行飲復

表生者爲

川

傷寒論曰

傳寒三日

陽明脈大

三日而陽

明之氣脈

充行飲復

隨氣而上

落英

先拘繩而
後從下解
樹念

仍用木防已湯以宣通其末絡去石膏之宣發。
加茯苓蒸硝從胃腑而下洩焉。

心下有支飲其人苦眩冒澤瀉湯主之。

澤瀉湯方

澤瀉

五兩

白朮

二兩

右二味以水二升煮取一升分溫再服。

此分論支飲之在心絡間者又宜澤瀉湯主之。
上章總論
心絡支飲
而面色黧黑
萬此飲尚

溢於胃故
角木防已

溼通經使
飲仍歸胃

解此章與

後葛根湯

者乃留飲

乎支絡可

惟上及心

肺故則心

肺氣分之

藥以攻之

水火交濟
正氣也飲
者邪水也

逆心氣逆故苦冒眩也夫支飲上膈則爲短氣。
蓋飲在支絡而病及於胸中之宗氣經氣之相
通也是以上章總治飲在心肺之支絡間者用
防已湯以通經此章與下章葛根大棗瀉肺湯。
又用行氣之劑以疏支絡用法不同是以湯劑
之有各別也瀉瀉水草能行水上而與心氣相
交以成水上火下之既濟故用之爲君以交水
火之氣佐白木以厚中土之神水火交而土氣

化經脈通而飲自行

而主於心水火土氣合化

則經脈疏通而飲自行矣。

支飲胸滿者厚朴大黃湯主之

厚朴大黃湯方

厚朴

一尺

大黃

六兩

枳實

四枚

右三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分溫再服

此論支飲之在脾膈之間者可從下解也夫飲從胃而脾由脾而膈從膈而上有傷宗氣則爲

飲在膈上則爲心肺之飲在膈則爲厚朴湯證故於心肺支飲之間列此一節

心肝居左
脾肺居右

附解
此飲在脾
故用厚朴
仍從胃解
故用枳實
大黃

短氣從左而上逆於心。則爲倚息。爲眩悸。從右而上逆於肺。則爲欬逆。爲喘滿。今但胸滿而無短氣諸證者。此飲尚在脾之上膈之下。因飲逆於上。故胸滿也。宜厚朴大黃湯主之。夫木之專精在皮。厚朴朴厚而性燥。赤烈苦溫。具木火土相生之義。能厚火上以制水邪。枳實通經。大黃行洩。蓋飲邪尚在膈下。故可從下而洩焉。

按此湯卽小承氣。承裏外入之熱邪。則名承氣。今用厚朴。敦厚火土之氣。以制飲邪。用將軍

用一尺者
其象形
而助脾也

爲先鋒開藥前路以通洩故易名曰厚朴大黃湯當知破洩之劑亦可用爲益助之劑顧其病之何如耳命名之

義蓋可忽乎哉

支飲不得息葶苈大棗瀉肺湯主之

此飲留於肺絡之間者宜葶苈大棗瀉肺湯主之夫肺主氣宗氣出於肺以司呼吸肺絡不通故不得息也葶苈也靡行也葶苈辛寒辛走氣而寒洩下肺金之洩劑也棗爲脾之果主補益脾氣以上升肺屬金天脾爲土地夫氣下降地

飲在小絡
宜水火之

既濟飲在

肺絡宜天

地以相交

正氣交奉

而邪飲自

行

氣上升。天地交泰。而有亨壽之功。又何慮支流之阻塞哉。脈生于中土。而會於肺。金土之氣運行。則經脈自通矣。然飲在支絡。必俟氣之交化。而後能疏通。不可妄濫其氣。上章承氣湯。用爲厚土之方。此章瀉肺湯。亦可用爲交泰之劑。

嘔家本渴。渴者爲欲解。今反不渴。心下有支飲故也。小半夏湯主之。

小半夏湯方

半夏一升

生薑半斤

從胃而宜
上故曰小

此章與後
半夏加淡
芩湯章即

劑澤渴薄
滌之心肺
支飲但澤
渴薄薄湯
滌乃飲留
於支絡而
惟上攻心
聊故因心
肺之氣薄
以攻之此
欲雖在膈
莫裕而得
上心肺之

右二味以水七升煮取一升半分溫再服。

此復論飲留於肺胃之支絡而不從嘔解者又

宜小半夏湯主之夫嘔則在胃之飲液竭矣胃

虛則支流之液當反歸於胃矣津液無以上輸

肺氣無從調化是當渴矣渴者支絡之液從嘔

而出故有支飲者爲欲解矣今反不渴者心下

有支飲留而不去故也宜小半夏湯宣發其中

胃之氣以疎通其經絡焉此章當與膈間支飲

用木防已湯章對看

體乃飲氣
反歸於胃
故用宣胃
氣以通之

愈煩飲則
嘔則為易
故飲家得
爲死證矣

本防已章以躁過支絡而胃中之留飲復填塞
於經屯故當洩其胃實此章胃中已虛而支絡
之飲不動故當宣發其胃氣以行經邪

腹滿口舌乾燥此腸間有水氣已椒歷黃丸主之
已椒歷黃丸方

防已

椒目

葶藶

熟

大黃

各一兩

右四味末之蜜丸如梧子大先食飲服一丸
日三服稍增口中有津液渴者加莎硝半兩

此論臟腑經絡之相通也。夫飲入於胃。由支絡

而上通於心。心之脈下絡小腸也。入胃之飲從

支別而上輸於肺。肺之脈下絡大腸也。如飲不

上留而下走於腸間。是以腸間有水氣而腹滿

也。大腸主津。小腸主液。津液不能上滋。故口舌

乾燥也。是宜用經氣之兼劑。從下而行洩焉。木

防已。王通經絡者也。椒目降心氣。葶苈行肺氣。

大黃通腸腑。以導洩其水邪。蜀椒色赤性熱。圓小象心。其子黑滑。

有若離中之陰。故能導心氣以下降。水在下。故用目以滑利之。用丸者。待心肺之氣以下降也。卒嘔吐。心下痞。膈間有水。眩悸者。半夏加茯苓湯主之。

半夏加茯苓湯方

半夏

一升

生薑

半斤

茯苓

右三味。以水七升。煮取一升五合。分溫再服。

此論飲留於胃絡通心之支絡。而不從嘔解者。

宜半夏加茯苓湯主之。夫食氣入胃。漏氣歸心。

支絰阻塞食氣一時不能上歸於心故卒然嘔

吐也心下痞塞膈間有水致津液不能上通而

眩心惡水邪而悸焉宜生薑半夏宣大土氣以

通經加茯苓助心氣以下制其水逆此章與前

小半夏章

同義但此飲在心絡水能壯火故加茯苓輔心氣以下伏水邪

假令瘦人臍下有悸吐涎沫而顛眩此水也五苓

散主之

五苓散方

以上七節
計論治支
飲而各有
法焉

澤瀉一兩

六錢

猪苓十八錢

去皮半兩

白术十八錢

茯苓

十八錢

桂枝三錢

去皮半兩

右五味搗爲末。以白飲和服。方寸七。日三服。
多飲煖水。汗出愈。

以下二章論水邪之在氣分也。脾主氣而主腹。
氣傷故脾下悸也。假令瘦人者。蓋言悸之輕微。
肌肉薄者始見。非若奔豚之悸甚。誠恐悞認。肺
逆故曰假令瘦人者。今瘦入肺。下有悸者。字亦妙。

下焦之水

上逆則腫

下悸此論

中焦之水

逆故曰假

今瘦入肺

下有悸者

字亦妙

脾。故從土竅而出也。腦爲津髓之海。津液不能

上資。故賴弦也。此水也。非飲也。五苓散主之。

苓散。乃助脾氣散水邪之氣分藥也。

陽明主經。故主絡脈。

脾主氣。故主肌腠。五苓散皆脾家氣分之藥。與陽明之生薑半夏防已甘草枳橘人參之類。各

有分別也。

欽家其脈弦爲有水。十乘湯主之。

此論水寒傷肺而脈弦也。首章論飲曰。肺脈不
弦。脈雙弦者寒也。蓋水寒之氣上乘於肺。其脈

則弦。如飲在肺之支絡。而肺脈不弦也。欬家其脈弦者。爲有水而傷其肺氣也。故用十乘湯。至之此亦行氣洩水之氣分藥也。以上二章復論水之在氣。與飲之在支絡者。各有分別。而治氣治經。治飲治水之治法湯劑。亦各有分別。學者所當詳審而體析者也。

夫有支飲家。欬煩。胸中痛者。不卒死。至一百日一歲宜十乘湯。

附澤潤
十乘湯
但初起上
但輕利久

附非却業
不能攻

支飲初病
則為寒氣
病久成胸
中痛也

此論支飲在心肺之支別。而有死生之期焉。夫飲邪逆肺則欬。逆心則煩。飲留於心肺之下。故胸中痛也。然飲在支絡。而不干臟。故不卒死。久則真臟漸傷。終不免於死亡。故宜十乘湯之行氣以疏經。勿致臟傷而成不救也。接陰陽繫日月論曰。日爲陽。月爲陰。足之十二經脈。以應十二月。月生於水也。手之十指。以應十日。日主火也。夫心爲陽中之太陽。肺屬金水之陰魄。一

支飲得咽
乃飲反歸
胃故爲易
諸如欬頻

此飲留於
支絡而惟
上攻心肺
故爲死證
是以用氣
分之藥攻
之

百日者。日之終也。一歲者。月之終也。
此無論心
肺之飲。故
日一百日一歲下章單論肺飲。故日久飲如飲
在心絡。則食氣不能歸心。恐不能歲月之久矣。

久飲數歲。其脈弱者可治。實大數者死。其脈虛者必苦冒。其人本有支飲在胸中故也。治屬飲家。
此復承上文而言。飲在胸中而不干臟者。又有數歲之可延。然當審其脈之虛實也。飲微則脈弱。故爲可治。飲甚則脈實。故終不免於死亡。脈虛則血虛。故必苦冒也。此亦當以飲證治之。夫

此飲在肺
之支別故
欬而不煩

盛者飲在
絡脈則傷

血

以上之五飲。及二水證。皆入胃之飲而爲病。以

下四節復論足少陰水臟之水上乘。而亦爲飲。

脾氣不能
轉輸者爲
飲家本經

證。然中下二焦之因。各有分別。故此章曰。治屬

飲家。末章反結曰。此屬飲家。蓋言水飲之因有

二。而入胃之飲爲病者。爲飲家也。

欬逆倚息不得臥。小青龍湯主之。

此論水臟之水邪上逆而爲支飲也。腎脈入肺中。循喉嚨。金水子母之絡相通也。其支者。自神

臟別繞心。注胸之膻中。上下水火之脈相交也。
少陰脈如經。上合於趺陽。水土之絡交相貫也。
是以上逆於肺。則爲欬逆。上逆於心。則爲倚息。
中逆於陽明。則不得臥也。宜小青龍湯。助生陽
之氣。以上升制水飲之邪以下降。

青龍湯下已多唾口燥。寸脈沉。尺脈微。手足厥逆。
氣從少腹上衝胸咽。手足痺。其面翕熱如醉狀。因
復下流陰股。小便難。時復冒者。與茯苓桂枝五味

甘草湯治其氣衝

芩桂五味甘草湯方

茯苓 四兩

桂枝 四兩

甘草 三兩
炙多

五味子 半升

右四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此論經氣邪正之各有別也夫生陽之氣生於腎臟之水中而經脈之津血亦資生於腎也夫少陰之氣乃循經而上如虛氣衝逆逆於脈外

也。精血之液亦循經而上。如邪水逆於經中。則爲支飲也。若水邪隨衝氣上逆。而爲嘔。爲形腫者。此又爲水在氣分。而非支絡之飲也。是以反覆辨論。以分別之。平脈篇曰。少陰脈不至。腎氣微。少精血。奔氣促迫。上入胸膈。宗氣反聚。血結心下。陽氣退下。熱歸陰股。與陰相動。令身不仁。蓋少陰之氣微。精血少。不能流行於經脈之中。是以少陰脈不至。而虛氣反衝逆於脈外。陽明

相合少陰

之氣不升

則陽明之

氣獨熱故

反下流陰

股也

經曰腎主

腎脾主運

運皆在

氣分如嘔

吐乃屬經

絡陽明

之陽熱。反乘少陰經脈之虛。而下流陰股也。是以小青龍湯。啓生陽之氣上升。制水飲之邪下降。乃經絡之劑也。服小青龍而飲下已。又多唾者。此水邪隨虛氣奔逐。上逆於脈外。而爲唾也。經絡之津液。反不能上資。故口燥也。生陽之氣虛微。故寸脈沉尺脈微。手足厥逆。虛氣反促迫而上衝胸咽也。其人血虛。故手足遂痺。此蓋言腎氣微少精血。服小青龍湯飲雖下而腎氣精

血。仍不能循經而上資也。少陰之氣。上與陽明合化。陰氣不升。而陽明之氣獨盛。是以面翕熱如醉狀也。陽明之熱。因不得陰氣以和之。復乘少陰之虛。而下流陰股也。以致熱在下而小便難。熱傷陰絡其血。益虛。故時復宵也。當與茯苓桂枝五味甘草湯治其奔氣衝逆。

衝氣卽低。而反更欬胸滿者。用桂苓五味甘草湯去桂。加乾薑細辛。以治其欬滿。欬滿卽止。而更復

渴衝氣復發者。以細辛乾薑爲熱藥也。服之當遂渴。而渴反止者。爲支飲也。支飲者。法當冒。冒者必嘔。嘔者復內半夏。以去其水。水去嘔止。其人形腫者。加杏仁主之。其證應內麻黃。以其人遂痺。故不內之。若逆而內之者必厥。所以然者。以其人血虛。麻黃發其陽故也。

苓甘五味加乾薑細辛湯方

茯苓

四兩

甘草

三兩

五味子

半升

乾薑

細辛

各三
兩

右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半升日三服。

夫少陰之氣正氣也。行於經脈之中。而津血隨之。衝氣者虛邪之氣也。而水邪隨之。此章復言衝氣亦能冲行於脈絡之中。邪水隨之。而爲支飲也。衝氣卽低者。承上文服茯苓桂枝五味甘草湯。而衝氣卽低也。及更欬胸滿者。此虛邪之

肺欬下中

芝正氣上

行桂枝助

心氣以制

下故去之

脾氣在經

緣外之氣

分則爲氣

衝在經絡

之內故爲

欬滿

氣復衝逆於經脈中也。仍用桂枝五味甘草藥。
去桂加乾薑細辛以治其欬滿。夫生陽血脈之
氣始於下焦腎。生於中焦胃。主於上焦心。桂枝
助心氣者也。故去之。乾薑助中焦之氣。細辛啓
下焦之陽。生陽之正氣上升。則虛邪之衝逆自
止。故欬滿卽止也。更復渴者。以細辛乾薑爲熱
藥。而行於經脈之中。故也。夫腎氣微少精血而
奔氣反上衝。今其人手足痺而血少。更服其乾

少陰之陰
氣行于脈

中陰中之
生陽行于

臟外因水
邪在經故

用細辛行
陽氣升于

經脈之中
以化水邪

散當渴反
不渴者木

留于支格

而不大渴
熱之氣亦

薑細辛之熟藥。欬滿雖平。而衝氣復發也。服之當遂渴。而渴反止者。此水邪隨衝氣而留於經絡之中。爲支飲也。夫血虛則冒。水逆則嘔。飲逆於經。則血液不能上資。故法當冒。水逆於中胃。故必嘔也。是以當內半夏於苓甘五味湯中。太陽明之土氣以去水。水去則嘔止矣。其人形腫者。此經絡之飲已去。而又有隨氣上衝之邪水。留於氣分故也。當加杏子以利肺氣。肺主氣。氣

化則水行矣。然此證應內麻黃通洩表陽使水邪隨氣而出以其遂痺故不內之若逆而內之者必厥所以然者其人手足痺皆緣血虛麻黃發散陽氣之藥血虛而發其陽則陰陽外內不相順接而爲厥矣此二章不獨治飲治水治氣衝啓生陽之各有法則而論邪正虛實經脈氣血反復辨論分析精詳此先聖教悞之婆心後人所當詳審者也。

若面熱如醉。此爲胃熱上衝。熏其面。加大黃以利之。

夫少陰之氣。上與陽明相合。戊癸合而化水穀之精微。如腎氣微。少精血。少陰之氣不升。而陽明之熱獨盛。陽明之氣上出於面。故面熱如醉也。宜加大黃於芩甘五味湯中。以利其陽熱。先渴後嘔。爲水停心下。此屬飲家。小半夏茯苓湯主之。

此卽前章
心絡之支
飲故當兼
穀氣論

此總結支飲之有二因。而飲家之飲與水邪之飲各不同也。夫飲留於支絡。則經脈阻塞。入胃水穀之精不能溼散資溢。故必先渴。飲溢於經。則反歸於胃。故後嘔也。此屬飲家之支飲。非若水臟之飲。飲去而渴。飲留而渴反正也。故復結此章於篇末。以分別之。飲在脾胃之上通於心肺者。雖爲支飲。然係別經。故以心絡結之。夫飲食於胃。散精於心肺。皆由脾家之轉輸。故曰此屬飲家。蓋在心脾之間也。

消渴小便利淋病脈證第十三

消渴非
三消證

厥陰之爲病。消渴氣上衝心。心中疼熱。饑而不欲食。食卽吐。下之不肅止。

傷寒論曰
下之利不
止

本篇無利
字而曰不
有止益木

火之邪猶
肺胃府之
津液以上
齊若再下
之則消渴

此論外因之消渴也。厥陰之爲病者。邪病厥陰之氣也。厥陰者。兩陰交盡。陰之極也。陰極而陽生。得少陽相火之化。故經曰。厥陰不從標本。從乎中也。從中者。以中氣爲化也。又爲風木主氣。是以厥陰之爲病。有風火之氣化。故爲消渴。氣

諸證不肖

止矣

生氣入胃

邪精於肝

即吐

肝病故食

上衝心者。木生火而從其化也。風火交熾。故心
中炎熱。其有餘於胃。故饑。木邪傷土。故不欲食。
而食卽吐也。肝主陳洩。木土之氣皆傷。若下之。
則利不肖止矣。

寸口脈浮而遲。浮卽爲虛。遲卽爲勞。虛則衛氣不足。勞則榮氣竭。趺陽脈浮而數。浮卽爲氣數。數卽爲消穀而大堅。氣盛則溲數。溲數則堅。堅數相搏。卽爲消渴。

此論內傷之消渴也。夫煩勞則外傷陽氣而脈浮，故浮卽爲虛。內傷精液而脈遲，故遲卽爲勞也。蓋煩勞則精絕，陽氣生於精水之中，生陽氣微，故脈遲也。夫少陰之氣上與陽明相合，化水穀之精微，而後生此榮氣，故曰榮出中焦。是以陽虛則衛氣不足，勞傷其精，則榮氣竭也。陽明之氣不得陰氣以和之，而陽明之氣獨盛，故趺陽脈浮而數也。浮則胃氣強，故浮則爲氣數，則

人體主
津液堅
則津液
亦竭

胃氣盛。故善消穀而大便堅也。氣盛則水行。故

溲數。溲數則津液不能還入胃中。故卽堅。堅數

相搏。則津液消而成渴矣。

此章總論
傷精傷氣

男子消渴。小便反多。以飲一斗。小便一斗。腎氣丸
主之。

此復申明上章之義。而爲救治之法也。夫男子
多煩勞而氣盛。故曰男子。勞則傷腎。腎傷則精
絕矣。夫生之來謂之精。天乙生水也。一陽之氣

生於精水之中。坎中之溝也。少陰之氣上與陽

明相合。而後化後天水穀之精微。是以飲入於

胃。游溢精氣。上輸於脾。脾氣上輸於肺。肺氣通

調。下輸膀胱。是地氣升而爲雲。天氣降而爲雨。

也。如勞傷則精絕。精絕則生氣不升。陽明陽盛

之府。不得陰氣以和之。則陽氣獨盛。氣盛則洩

數。是以飲一斗。則小便一斗。蓋惟下降而無升

令故也。故宜腎氣丸。補腎臟之精氣。精益氣升。

少陰陰精之氣循經而行
上與陽明相合
陰中之陽生陽行
子誦外陽爲陽
母誦外陰爲陰

陽氣因

上惡

陰氣

中焦故

五苓散

升而發

降五苓

升清風

章論下焦

不升

則胃府之津液生而消渴解矣。

此章論傷精而水液下洩之消渴。

渴。下三章論陽虛而水逆不行之消渴。蓋煩勞則陽張而精絕故也。

脈浮小便不利微熱消渴者宜利小便發汗五苓散主之。

此論氣虛而不能輸布水液因成消渴也。浮卽爲虛虛則中氣不足蓋氣化則水行氣虛則水

不布散矣夫飲入於胃由脾氣而輸精於上藉肺氣而布散於五經如地氣不升則天氣不降手足太陰督至氣

五苓散方
水多欲緩
从汗出愈

水津不布。是以微熱而消渴矣。宜五苓散。助土氣以上升。輸水津而四布。小便利而汗出。滌滌津液周而消渴解矣。首章總論虛勞而成消渴。上章分論精絕而水液惟下。故用腎氣丸以補腎。以下三章論陽虛而水令不行。故用五苓散以補氣。五苓散雖曰行散水液。然皆補益脾土之藥。脾主氣而主肌腠。脾氣盛則水自行。

渴欲飲水。水入則吐者。名曰水逆。五苓散主之。此論水逆於中而爲渴也。上章脈浮而小便不利者。氣虛而水氣不化也。此章水入卽吐者。水不行此。

章論水體
水逆
論水體

逆於中也亦宜五苓散以輸散之。

渴欲飲水不止者文蛤散主之。

文蛤散方

文蛤 五兩

右一味杵爲散以沸湯五合和服方寸七。

此論水逆於皮膚之間而爲渴也夫渴欲飲水而水入則吐者水逆於內也渴欲飲水不止者水逆於外也水逆於外則表氣不化氣不化則

此
真
在
肺
裏
皮
毛
上

看

水津四布
者四布于

皮毛脈
合精而後

並行下五
經津波行

于經脈而
始不渴

此亦表氣
虛而水氣

不化也蛤
殼亦能助

表陽

水液不行。故渴欲饮水也。蛤乃蚌屬水之化生。
外剛內柔而爲離象。火生於水也。故用堅燥之
殼爲散以制散其水焉。水散則氣行氣化則水
津布而渴自解矣。夫先聖立法各有意存。水逆於內者。用五苓散從內而升。散於外者。用文蛤散。蓋取在外之散。以治形身之軀殼也。傷寒論曰。病在陽。應以汗解之。反以冷水澆之。若灌之。其熱被却不得去。補更益煩。肉上粟起。意欲飲水。反不渴者。服文蛤散。蓋文蛤散乃治水逆於皮膚之間也。

此論淋之爲病與溲數小便不利各有別也。上
章之溲數者。小便頻數而多也。淋者。下焦熱而
便出有形之物也。小便不利者。短數而閟癃也。
經曰。小腹痛。不得小便邪。在三焦約。取之太陽
大絡。視其絡脈與厥陰小絡結而血者。腫上及
胃脘。取三里。蓋三焦下俞。出於委陽。並太陽之
正。入絡膀胱。約下焦。實則閉癃。虛則遺溺。而膀
胱之絡。又與厥陰小絡上及胃脘。是以小腹弦

急痛引臍中。病腹內之絡脈。故弦急也。

趺陽脈數。胃中有熱。卽消穀引食。大便必堅。小便卽數。

此論胃中熱而小便數也。夫入胃之飲。上布皮毛。而爲汗。下輸膀胱。而爲溺。胃中熱。則消穀善饑。而水飲燥涸。飲渴則大便堅。而小便短數矣。前章論陽明氣盛。而脈數者。蓋氣盛。故脈數。氣盛。則溲數。而小便多也。此章之脈數者。胃中熱

而數也。胃熱則飲渴而小便短數矣。是以溲數便數各有分別。故集成一章而曰消渴小便利。淋病脈證蓋小便利者。卽溲數之小便多而成消渴也。此章之便數者。小便短數而不利也。淋家不可發汗。發汗則必便血。

此論淋病之在經絡也。夫氣爲陽。絡脈爲陰。膀胱者。州都之官。津液藏焉。氣化而後能出。氣不化而陰血滯。是以小便如粟狀。而小腹弦急。痛

引肺中也。若再發汗，愈亡其陽。陽亡則陰愈結矣。經曰：結陰者，便血一升。再結二升。三結三升。小便不利者，有水氣。其人若渴，用括萎瞿麥丸主之。

括萎瞿麥丸方

括萎根

二兩

瞿麥

一兩

附子

一枚

茯苓

三兩

薯蕷

三兩

炮

日

右五味末之，煉蜜爲丸，梧子大，飲服二丸。日

瞿麥行氣
散用奇數
活瘀行液
微用偶數

兵服不知增至七八九以小便利腹中溫爲知

此論有水氣而小便不利也。夫生陽血液不能上行，則水寒之邪反上逆。水氣上逆，則氣不化而經絡壅，是以小便不利也。其人若渴，直上逆於中上二焦矣。括萎、蔓草根名天花瑞雪，能通經絡，資陰液以上行。有若地氣升而爲雲、爲雪也。麥得陰中之陽而生，遇陽中之陰而死。能通

陰中之生陽者也。瞿麥莖直中通。莖穗子實。性味生成皆同麯麥。更能通達。故命名醫。用通陰中之生氣。佐附子。助下焦之生陽。以溫散水寒之氣。配茯苓薯蕷。以交通中上二焦。三焦通而正氣行。寒邪散而小便利矣。

小便不利。蒲灰散。滑石白魚散。茯苓戎鹽湯並主之。

蒲灰散方

蒲灰化分

滑石三分

右二味。杵爲散。飲服方寸匕。日三服。

滑石白魚散方

滑石二分

亂髮燒二分

白魚一分

右三味。杵爲末。飲服方寸匕。日三服。

茯苓戎鹽湯方

茯苓半斤

白术二兩

戎鹽一升

右三味。以水六升。煎取三升。分溫三服。

此復申明上章之義而言施治之各有法也。夫

所謂水氣者。乃腎氣微少精血。生陽血液。不能

上行。而寒水之邪反上入胸膈。是以有水氣而致渴者。宜括囊瞿麥丸。交通精氣。以散水寒。如止小便不利者。又當升散其生陽津液。交接上

下陰陽。正氣交通。則水溺自瀉矣。香蒲水草質甚柔弱。夏抽梗於叢葉中。如武士杵棒。花結於

上。名曰蒲槌。外柔內剛。有若堅多心之坎木。能

謂
蒲柳之資
以比弱質

用灰者以
水草而得
火化亦取

諸水中之
陽

髓脂膏也

通足少陰之母氣者也。凡本經上品之石皆主
補腎。滑石一名液石。又名營石。白膩如脂。而性
兼滑利。主補腎臟之精。而滑潤寒水者也。此補
精行氣。而通利小便之劑也。魚屬陰。而乃水中
之生動。白魚頭昂善躍。主啓陰液。髮乃血之餘。
亂髮有如絡脈交錯。服之仍自還神化。蓋能啟
陰液。上通心神。而化赤者也。此行液通經。而微
利小便之劑也。戎鹽有青赤二色。生於北海者。

武王自魚
入舟卽此

青生於南海者赤。味鹽補腎。色赤配心。用彈丸大者。取其象心。用通下焦之腎氣。以上交於心也。茯苓主伏上焦之心氣。以下交於腎也。白朮補中土。以交接上下之陰陽。此交通三焦之氣。而利小便者也。三焦者。決竇之官。水道出焉。故曰小便不利。蒲灰散。滑石白蘿蔔散。茯苓戎鹽湯。並主之。蓋欲使學者。當知小便不利之因。而施治之各有法也。

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

以下二章復論外因之小便不利也。渴欲飲水。

口乾舌燥者。熱在中上之經絡也。知母內色白

而外皮毛味甘平而性寒冷。秋金之涼劑宣劑

也。石膏色質似金。辛甘發散能導裏熱以外出。

亦陽明之涼劑宣劑也。陽明肺金並主脈而屬

秋令。配參草粳米資中土以生津。助秋金而通

脈。津液生而經絡通。邪熱清而燥渴解矣。此章無小

便不利。而列於前者。蓋言熱在上之經絡。止渴而不涉於小便也。熱在上之氣分者。氣不化而小便不利也。

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

猪苓湯方

猪苓去皮

茯苓

阿膠

滑石

澤瀉

各一兩

右五味。以水四升。先煮四味取二升。去滓。內

膠。洋消。溫服七合。日三服。

阿井之水

乃濟水伏

行地中干

聖所注

脈浮發熱者。熱邪在表也。渴欲飲水者。熱迫所

生也。小便不利者。經氣並熱。而不得施化也。猪

苓。茯苓。滑石。澤瀉。各主行氣而滲洩水液。阿水

煎驅皮而成膠。心合濟水而主脈。肺主氣而主

皮。半此蓋因表陽之熱以迫經。經氣熱而小便

秘。故當利其小便。小便利而經氣之熱咸從下

而洩矣。上章論熱在上之經絡。故止渴而利小便不利。此章論熱在上之氣。利小便而利小化。故小便不利也。

不利也。

水氣病脈證第十四

師曰。病有風水。有皮水。有正水。有石水。有黃汗。風水其脈自浮。外證骨節疼痛。惡風。皮水其脈亦浮。外證附腫。按之沒指。不惡風。其腹如鼓。不渴。當發其汗。正水其脈沉遲。外證自喘。石水其脈自沉。外證腹滿不喘。黃汗其脈沉遲。身發熱。胸滿。四肢頭面腫。久不愈。必致癰膿。

黃帝問於岐伯曰。水穀入於口。輸於腸胃。其液

此篇論水
養生之

火道故全

經使

不後世

本經

調

神氣更

能無犯外

邪不使水

涼安行則

精體充足

皆可益壽

延年

別爲五。天寒衣薄。則爲溺與氣。天熱衣厚。則爲汗。悲哀氣井。則爲泣。中熱胃緩。則爲唾。邪氣內逆。則氣爲之閉塞而不行。不行。則爲水脹。余知其然也。不知其所由生。願聞其道。岐伯曰。木穀皆入於口。其味有五。各注其海。津液各走其道。故三焦出氣。以溫肌肉。充皮膚。爲其津。其流而不行者爲液。天暑衣厚。則腠理開。故汗出。寒留於分肉之間。聚沫則爲瘤。天寒則腠理閉。氣溫。

不行。水下流於膀胱。則爲溺與氣。五臟六腑。心爲之主。耳爲之聽。目爲之候。肺爲之相。肝爲之將。脾爲之衛。腎爲之主外。故五臟六腑之津液。盡上滲於目。心悲氣井。則心系急。心系急。則肺舉。肺舉。則液上溢。夫心系與肺。不能盡舉。乍上乍下。故欬而泣出矣。中熱。則胃消穀。消穀。則重上下。作腸胃充邪。故胃緩。胃緩。則氣逆。故唾出。五穀之精液。和合而爲高者。內滲於骨髓。補益。

腦髓而下流於陰股。陰陽不和。則使液溢而下。
流於陰。髓液皆減而下。下過度。則虛。虛故腰背
痛而脛痠。陰陽氣道不通。四海閉塞。三焦不宣。
津液不化。水穀并於腸胃之中。別下廻腸。留於
下焦。不得滲膀胱。則下焦脹。水溢。則爲水脹。此
津液五別之順逆也。此論水脹之因。夫如是。故
有五臟之水。及正水。石水。裏水。更感於外因。而
又有風水。皮水。黃汗。諸水焉。風水者。外感於風。

水因風而
乘氣入於

經者亦爲

風水水在

皮間而傳

入於絡脈

者爲皮水

並水搏于

絡而水氣
滯在皮故

風淫則水動。感於風故其脈自浮。動本體之水。
故外證骨節疼痛。風水傷氣與經故惡風也。皮
水者亦感於風故其脈亦浮。此風水行於皮裏。
因絡脈空虛傳爲附腫。附腫者聚水而生病故
按之沒指陰寒之水氣在絡故不惡風而不渴。
經曰水病下爲附腫大腹故其腹如鼓蓋水氣
乘土故也當發其汗使邪仍從皮膚氣分而出
焉正水者陽明本府之水也脈生於陽明水傷

陽明爲正
陽故曰正

水氣由經
發而上則
禹嘯呼石
不喘者
寒病在氣
而不病經

陽明之氣。故其脈沉遲。陽明氣厥。故外證自喘也。石水者。腎臟之水也。本臟之脈主沉。更病於水。故其脈自沉也。水氣溢。故腹滿。病不干上。故不喘也。黃汗者。足少陰腎臟之水。或太陽膀胱之水。或汗出入水中滲。而外因之水。留積於中蒸呴而爲黃也。水逆於中。則上干心火之氣。故發熱。胸中氣逆。故胸滿也。胸中者。陽氣之海也。頭面者。諸陽之會也。四肢者。受氣於胸中者也。

原
缺

風熱陽邪
兩陽相搏

其氣反盛
本隨氣行
故氣強則
為水

內不得入於臟腑。外不得越於皮膚。客於玄府。
行於皮裏。本之於腎。名曰風水。水逆於形身。故
難以俛仰。風氣爲蒸。而兼之有水。故身體洪腫
也。汗出。則水隨氣而外洩。故乃愈。如惡風。則表
陽氣虛。不能爲汗。水留皮膚。則爲風水矣。不惡
風者。表氣不虛。氣化而小便通利也。如上焦有
寒。則氣不化。而水不行矣。水不行。則上溢。故其
口多涎。水積於中。則鬱蒸而黃汗矣。

外在中焦
津土之分
故口多涎
感濕土之
氣故爲黃

寸口脈沉滑者。中有水氣。重目腫大。有熱。名曰風。
水視人之目窠上。微擁如楚。新臥起狀。其頸脈動。
時時欬。按其手足上。陷而不起者風水。

此承上章而復言水氣之在經也。夫風動有形
之水。乃在於皮膚之間。風動水寒之氣。乃在於
脈絡之內。而皆爲風水也。夫皮膚肌腠之間。乃
無形之氣。是以有形之水實之。經脈之內。有有
形之血。是以無形之水氣入之。有形無形。咸屬

四經云水

始起也目

某上微腫

如新臥起

之狀此舉

百之也要

界外論水

氣在經則

日窠微搏

仲景著全

固王病多

象篇集系

劉本草

下焦之寒水。故皆爲風水也。水氣在經。與血相搏。故脈沉滑也。夫十二經脈三百六十五絡。皆上於面而委空竅。水氣上乘。故面目腫大。病在經而不傷氣。故有熱也。諸脈皆系於目。故目裏微擁如蠶。陰寒之氣上乘。故如新臥起狀也。頸屬風府。風在氣而水氣在經。風氣相搏。故頸脈動也。經曰。肺者太陰也。少陰者冬脈也。故其本在腎。其末在肺。故水病下爲附腫。大腹上爲喘。

百尊子有
水木同者
乃水病在
氣而岸水
熱病在經

也

聖章論少
而頂經證

林

呼蓋腎脈上通於肺。是以上章水在氣分者無欬喘證。而水氣在經者。時時欬也。手足者經脈井榮之所出。水氣反逆。故按之而潤不起。有是證者風水也。

夫生陽之氣及經脈血液皆發原於腎臟。是以風動少陰之水氣。有經氣之二證。如下章風動太陽膀胱之水。

亦名風水。但止病氣而無經絡之證矣。太陽病脈浮而緊。法當骨節疼痛。反不疼。身體反重而痠。其人不渴。汗出卽愈。此爲風水。惡寒者。此爲極虛。發汗得之。渴而不惡寒者。此爲皮水。身腫

而冷。狀如周痺，胸中窒，不能食，反聚痛。暮躁不得眠，此爲黃汗。痛在骨節，欬而喘，不渴者，此爲脾脹。其狀如腫，發汗卽愈，然諸病此者，渴而下利，小便數者，皆不可發汗。

此論病太陽之氣，而動本府之寒水也。太陽標陽而本水寒，太陽病者，病太陽標陽之氣，少陰浮而緊，有類乎寒傷太陽，故法當骨節疼痛，反不疼，身體反重而瘦者，此非外因之寒而脈緊。

乃本氣之水寒而爲稟也。其人不渴者。病氣而

不病經也。汗出則氣行而水洩矣。此爲風水盜

浮則爲風。風傷太陽之所致也。惡寒者。此爲極

虛極者。精極血極也。蓋陽生於精水。而汗生於

血。液發汗則表陽榮血兩傷。故爲發汗得之也。

渴而不惡寒者。此陽邪轉入於經也。陽邪在經。

故渴感太陽之陽。故不惡寒。此爲皮水也。身腫

而冷。狀如周痺者。太陽之氣在表。水氣隨表氣

經脈虛則

猶乘虛內

采

大而爲皮

不聚於內

而水氣在

火以致表

水不能化

火也

所生病

目不能臥

目不和則

心不安

而瘧閉於外也。表氣閉於外，則裏氣不通，故胸中窒，不能食。表氣不化，則水反聚於裏，而爲痛矣。暮則陽氣衰，下焦不得表陽之氣化，則寒而躁。水逆於中，焦故不得眠也。夫上章之所謂黃汗者，少陰之寒水也，足少陰之水，藉乎少陰君火之化，故上焦有寒，則水留於中而爲黃也。此章之黃汗者，足太陽膀胱之水也，太陽本氣之寒，藉太陽標陽之氣化，故身虛而冷，狀如周痹。

逆於肺則
欬逆於中

肺則偏故
出用而字

裏水則一
身而目黃
膿矣

是表氣不化。則水反聚於中而爲黃汗矣。如在骨節。欬而喘。不渴者。此爲脾脹。蓋脾氣主肌肉。而土灌四旁。水在脾間。則濕氣流於關節。而爲癟矣。脾氣散精。上通於肺。脾脹。則氣逆。故欬而喘。不涉支絡。故不渴也。其狀有如水在肌肉之間。而爲膿。宜發越其脾氣。汗出。卽愈矣。然諸病水。而水在氣分者。宜發汗。蓋水隨氣而外洩也。若渴而下利。小便數者。此水氣在於經絡之

未能對待

風之陽熱

無能對待

寒之陰寒

中不從汗解。惟藉陽熱之氣化而出。不可妄汗。以傷其陽。故皆不可發汗。復戒慎之辭也。復首章之
皮水不惡風。不謂此少陰之寒水。行於皮裏。傳於絡脈。故不渴。不惡風也。此章曰渴而不惡寒者爲皮水。此膀胱之水。行於皮膚。得太陽標陽之氣。以化熱陽。熱之邪。傳於絡脈。故渴而不惡寒也。夫少陰之皮水。已論悉於首章。是以上章不復再論。太陽之皮水。與少陰之證不同。故復論。復治之方法。其脈證多有與前論不同者。蓋補前論之未盡也。如前已論明後立方。效治之格。與前論之脈證雷同者。止畧言而不復贅。此本經論法之要擇者。大宜體會者也。

裏水者。一身面目黃腫。其脈沉。小便不利。故令病水。假如小便自利。此亡津液。故令渴也。越婢加本湯主之。

越婢加术湯方

麻黃六兩

石膏半斤

生薑二兩

甘草二兩

大棗十五枚

白术

右六味以水六升先煮麻黃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分溫三服。

此承上文而言。上章之脾脹者，乃脾脹而不能

轉輸其水液，以致水氣流於關節，而其狀如腫。

如水入於脾裏，則爲裏水，而一身面目黃腫也。

蓋其脹沉，乃脾氣不能發越，以致小便不利，故

令脾病於水也。假令小便自利，此亡津液，故令

渴也。蓋言脾主轉輸水液，能上輸於肺，而下輸

膀胱，則小便利而不病水矣。如不能上輸，而小

便自利者，乃不由肺氣通調，四布於五經，此雖

小便自利
節制于消

脾脹者水

曰如腫莫

水者水滯

在脾故

水滯

憒小便反
多證同卷

不上輸而

境下也

謂之
津水之稱

從胃而生

溢于脾上
津論脾不
能轉輸而
曰故令病

水氣而生
水氣而生

不病水而津液下亡必令渴也。裏水與渴皆緣
脾氣不能上輸故宜越婢湯以發越其脾氣如
白术以資補其臟真焉。臟真濡於脾脾藏肌肉之氣也故脾病水則一

黃腫

身面目

趺陽脈當伏今反緊本自有寒疝瘕腹中痛醫反
下之下之即胸滿短氣。

此承上文而言。脾爲胃腑之轉輸如脾病裏水
而脈沉則趺陽之脈當伏矣。今反緊者此本自
永此二章
乃胃腑自
病於日本

右卷

山魚氣寒

則爲病水

水沾流則

爲煩此陽

明之氣水

自病故曰

深自有非

脾病而不

能爲胃之

轉輪也

有寒疝瘕者。氣病也。瘕者假也。氣寒不行。假水而爲有形也。氣寒則爲病。水聚則爲瘕。此陽明之本有寒疝瘕。蓋陽明之氣病則爲水。流溢於膚腠之間。則爲水腫。留聚於腸胃之外。則爲瘕也。夫邪在經絡。則入於腑。氣分之邪。不從下解。故又借醫之下。以明脾之裏水。陽明之正水。脾胃之病瘕。皆在氣分。而不從下解也。

趺陽脈當伏。今反數。本自有熱。消穀。小便數。今反

不利。此欲作水。

謂氣獨強
則與脾相
絕而不能為
胃轉輸而
自作水矣

此論陽明正水欲作之因也。夫脾氣不能轉輸，則跌陽脈當伏矣。今反數者，此胃本自有熱，當消穀而小便頻數。今反不利，此欲作水矣。蓋言入胃之飲，如游溢於脾，脾氣不輸，則爲脾水。今跌陽之氣自強，胃氣生熱，其胃陽與脾陰相絕，故自欲作水也。胃氣生熱，其陽則絕。詳傷寒論宗印陽明篇。寸口脈浮而遲，浮脈則熱，遲脈則潛。熱潛相搏，名

曰沈。趺陽脈浮而數。浮脈卽熱。數脈卽止。熱止相搏。名曰伏沈。伏相搏。名曰水沈。則絡脈虛。伏則小便難。虛難相搏。水充皮膚。卽爲水矣。

此復詳明正水爲病之因也。夫脈者。陽明水穀之所生也。寸口脈浮而遲。浮則胃氣熱。遲則胃液滯。熱滯相搏。則津液不外由而脈沉。是以沉則絡脈虛矣。趺陽脈浮而數。浮脈卽胃熱。數脈卽水止。熱止相搏。則水液不四布而脈卽伏。是

厥太陽之
脉。輪於
肝肺。四布
於五經故。
以水口也。

以伏則小便難也。蓋以寸口侯陽明游溢之精。

波趺陽侯陽明水止之不出也。入胃之飲上不

入於經絡下不洩於膀胱。水走皮膚卽爲水矣。此正陽陽明之水而爲正水也。

寸口脈弦而緊。弦則衛氣不行。卽惡寒水不沾流。走於腸間。

入胃之飲
隨肺氣則
下輸膀胱
隨衛氣則
走於皮間
既不主輸

胃氣獨強
與肺相絕
則水止而
首缺作水
故以趺陽
候胃腑之
脉止

於肺腑而
衛又虛寒
寒則爲病
水不沾流
則爲瘕故
上章曰今
反繫木自
有寒痼痕

陽明之水隨衛氣而走於皮膚卽爲水病如衛
氣不行則水不沾流走於腸間而爲瘕聚矣占
王也又水出壺闢曰沾蓋言水不能自出於闢
門必隨氣而後行也

少陰脈緊而沉緊則爲痛沉則爲水小便卽難脈
得諸沈當責有水身體腫重水病脈出者死

此論足少陰之石水也少陰脈者足少陰太谿
之動脈也少陰爲寒水之陰臟是以脈緊而沉

則爲痛爲水矣。水逆於下而小便卽難矣。諸語助辭。夫水性下流。故脈得諸沉。當責有水。而身體當腫重。如水病而脈反出者。死。蓋脈之生氣發原於少陰之水中。少陰病水。故脈當沉。如脈反出者。是水寒之邪病於下。而生陽之氣反脫於外矣。

夫水病人目下有臥蠶。面目鮮澤。脈伏。其人消渴。病水腹大小便不利。其脈沉絕者。有水可下之。

候太陽病

水止在氣
分而不滯

經脉超者
在于皮膚

而轉入也

此言病少陰之水而在經者可下之。水病人者承上文而言病石水之人也。蓋陽氣經脈皆資生於足少陰之水臟是以病少陰之水有在氣而亦有在經也。目者宗脈之所聚上液之道也。水入於經是以目下有臥贊。水主潤澤故面目鮮澤也。水傷經脈故脈不惟沉而更伏。經脈阻塞津液不能上資故其人消渴水止在下故病

水腹大也。腎開竅於二陰膀胱爲津液之府經氣脈伏病在經也。脈沉病在經故伏當知沉經脈逆氣脈伏病在經也。

本經凡有
病之而血
轉者皆可
下之後章
瘀血亦然

氣不通。故小便不利也。其脈沉絕者。經脈逆而
氣亦不升也。可下之而解。蓋經脈內連臟腑。水
在經脈。故可下之也。

問曰。病下利後渴飲水。小便不利。腹滿因腫者何
也。答曰。此法當病水。若小便自利。及汗出者。自當
愈。

此復論經脈虛而水病在氣也。病下利後。腸胃
經脈皆虛矣。經氣虛而不能游溢精氣。四布於

經脈內連
臟腑腸胃
經脈皆虛

五經以致渴而小便不利。水反留於腹之氣分。故滿而腫也。上章因經脈虛而水入於中，則爲消渴腹大。水在經脈，故可下之。此章因經脈虛而不能輸布於五經，以致渴欲飲水而腹腫。水在氣分，故可從小便汗出而解。夫少陰之水入於經，則爲病水。入胃之飲，不能輸布於經，亦爲病水。是以復設問答，以申明之。

心水者，其身重而少氣，不得臥，煩而躁。其人陰腫。

此論五臟之水也。上經云：水穀皆入於口，其味有五，津液各走其道。腎爲水臟，受五臟之津液而藏之。如水穀之津走於五臟，留而不行，則爲五臟之水矣。膻中宗氣之所聚，乃心主之宮城。心有水，則中氣不通，故其身重而少氣。衛居上焦，衛氣不得入於陰，故不得臥也。手足少陰之氣，水火上下相交邪。水逆於心下，心腎之氣不交，故煩躁也。火氣不行於下，水氣不升於上，故

陰腫也。

肝水者其腹大不能自轉側。脇下腹痛。時時津液微生。小便續通。

附于肝

肝病

多及于胆

研與別藏
而之不同

肝者木也。腹者土之分也。木邪干土。故肝水者。腹大腹痛也。膽附於肝。膽氣逆。則不能轉側。少陽主樞。故也。脇下乃肝膽經絡之所循也。腎主津液。而開竅於二陰。肝者腎之子也。肝有水。故時時津液微生。肝主疏泄。故小便續通也。

子能令母
實

肺水者其身腫小便難時時鴨溏。

肺主氣肺水則氣傷故其身腫氣不化故小便難大腸爲肺之腑故時時鴨溏也。

脾水者其腹大四肢若重津液不生但苦少氣小便難。

腹者中土之郭也脾病水故其腹大四肢者脾之屬也脾有水故四肢苦重不能轉輸水穀之津液是以津液不生也脾病而不能宣五穀味

薰膚充身澤毛。故但苦少氣。氣少而不能施化。
故小便難也。

腎水者。其腹大。脾腫。腰痛。不得溺。陰下濕。如牛鼻。
上汗。其足逆冷。齒反瘦。

腎爲水臟。而反病水者。關門不利。故聚水而從
其類也。水聚於下。故其腹大。脾腫。腰者。腎之腑。
故腰痛也。腎氣不化。故不得溺而陰下濕。如牛
鼻上汗者。時時而冷濕也。水在下。故其足逆冷。

經曰。絡脈
氣血皆上
於面四者
皆屬於腎

腎臟之精氣反不能上資。故面反瘦也。

水精而
不腎

上脈故曰
反瘦

腎臟之精氣反不能上資。故面反瘦也。
師曰。諸有水者。腰以下腫。當利小便。腰以上腫。當發汗乃愈。

此章緊頂

上
第五

水而言

卷之八

失水在氣

分而在外

皆可從

汗利小

使而解如

言五臟之有水也。腰以下腫者水在肝腎及脾土之下也。肝主疏泄。腎開竅於二陰。脾主輸洩水液。故當利小便。則水從而下洩矣。腰以上腫

和經絡在
聚者又可
上之而解
而分于上

「也」

者水在心肺之分及脾土之上也。脾開竅於肌
腠。肺開竅於皮毛。心氣行於經脈。故當發汗。則
水從而上滲矣。經曰。在上者。因而越之。在下者。
引而竭之。其斯之謂歟。此水在五臟氣分故
從小便發汗而出。

師曰。寸口脈沉而遲。沉則爲水。遲則爲寒。寒水相
搏。趺陽脈伏。水穀不化。脾氣衰。則驚瘧。胃氣衰。則
身腫。少陽脈卑。少陰脈細。男子則小便不利。婦人
則經水不通。經爲血。血不利。則爲水。名曰血分。
伏以趺陽脈

水寒于下
取曰寒水

相搏寒水
相搏于下

則少陰之
氣不升是

伏以趺陽脈

此論少陰之水而有血分氣分之分。蓋氣血皆生於足少陰也。夫少陰之生氣升。則腎臟之水液隨氣而上。入心化赤而爲血。如生氣虛微。則液不上行。而爲水矣。此病在血液。故名曰血分也。寸口脈沉而遲。沉則爲水。遲則爲寒。蓋足少陰寒水主氣。水液不能上行。以奉心火之化。則水寒相搏於下矣。平脈篇曰。少陰脈不至。趺陽脈不出。蓋少陰之經氣上與陽明相合。化水穀。

火發合而
化火而後
能化水穀
之精

人陰陽明
篇以天地
陰陽論脾
圖

之精微而後生此榮衛。如少陰之脈不上至於
陽明則趺陽脈伏而水穀不化矣。水穀不化則
脾失轉運而氣衰。脾氣衰則不能分利而驚游
矣。胃氣衰則不能主外而身腫矣。蓋陽者天氣
也。主外。陰者地氣也。主內。故陽道虛則身腫。陰
道虛則驚塘也。初陽之氣生於少陰水中。初陽
液不上行故少陰脈卑也。經脈血液原於少陰腎臟。
分氣血以

謂男女以

便不利。液不出，在婦人，則經水不通。水液在經，則化赤而爲血。血不利，則爲水矣。此病在血，故名曰血分也。

問曰：病者苦水，面目身體四肢皆腫，小便不利。脈之不言水，反言胸中痛，氣上衝咽，狀如炙肉。當徵欬喘，審如師言。其脈何類？師曰：寸口脈沉而緊，沉爲水，緊爲寒，沉緊相搏，結在關元。始時當微，年盛不覺。陽衰之後，榮衛相半，陽損陰盛，結寒微動，腎

氣上衝咽喉塞咽脇下急痛。醫以爲畱飲。而大丁之氣擊不去。其病不除。後重吐之。胃家虛煩。咽喉欲飲水小便不利。水穀不化。面目手足浮腫。又與葶苈丸下水。當時如小差。飲食過度。腫復如前。胸脇苦痛。象若奔馳。其水揚溢。則浮咳喘逆。當先攻擊衝氣令止。乃治欬欬止。其喘自差。先治新病。病當在後。

此論足少陰之水而病在氣分也。病者苦水。身

體皆腫小便不利似屬水病之在形身矣。脈之

痛中乃宗

氣之所聚
寒氣上衝

肺正氣偏

而痛失

肉乃水之

寒畜寒氣

升與上

焦之火氣

相搏故如

炎肉之結

寒於咽

見於四體也氣上逆故胸中痛氣結於上故
狀如炙肉氣上逆故當微欬喘也寸口脈沉則
爲水脈緊則爲寒蓋在經脈血分則爲遲在氣
分則爲緊也水寒相搏結於關元之分蓋任脈
爲陰脈之海同足少陰並行而會於關元也此
漸漬之留飲故始時當微陰寒所結故年盛不

氣逆故咳
喘微水揚
溢則咳喘

甚矣

肺陰陽衰

肺寓言也

腎言寒水

三焦結如

水氣盛者

小兒陽衰

水病見矣

覺也。榮衛者，陰陽之氣也。陽衰之後，榮衛循行而干於所結。則陽損而陰盛矣。結寒之邪，微動，則腎之虛氣上衝。經曰：奔氣促迫，上入胸膈。故咽喉閉塞也。脇屬少陽，而主通母氣。腎氣逆，故脇下急痛也。此結在關元，而非腸胃經絡。故非下之所能愈也。無形之氣，病在胸，非有形之飲食。又非吐之可能解也。葶苈丸，乃瀉氣之劑。此病見矣。

此水氣結
乎上焦氣
外非水氣
十上故雖
下之而不
解

不在氣。故雖下水而結不解也。渴氣則愈傷其
中上二焦之陽。故飲食過度而腫復如前也。此
蓋借醫之悞以明病之因原。乃水氣所結。惟藉
陽氣以制化。如妄攻之。則愈傷中氣。逼亡津液。
以致胃家虛煩。咽喉燥口渴。小便不利。水穀不化。
而面目手足浮腫。又不必拘論於衆先下之。重
復吐之。而又與葶苈丸之下水也。夫腎爲本。肺
爲末。土乃水之勝也。虛其中上二焦之陽。則下

焦之陰氣上逆。故胸脇苦痛。而象若奔豚。氣奔則水隨而揚溢矣。水上逆。故咳嗽也。此水隨氣上。故當先攻擊衝氣令止。而後乃治欬。夫水逆於上。則欬逆於中。則喘。水歸於下。則中上自平。故欬止。其喘自差矣。新者初也。此當先論治其初。先風水皮水諸證。而此證之論治。當在後焉。

按此乃水飲之病。此章腎臟之水與後章膀胱之水皆欬病於下。而氣病於上。因屬水臟水腑之病。故列於水證篇中。然係水飲所作。故論治法當在水病之後。然以此章列於前者。以證上

章之水病在經者。名血。分此章之水病在氣者。
屬氣分。使後學審別血分氣分之因。故以此章
分別於前。而論治之法。
總歸於末章之氣分也。

風水脈浮。身重。汗出。惡風者。防已黃耆湯主之。腹
痛加芍藥。

此以下論救治之法。首章先論少陰之風水。故
當先治初先之病焉。夫少陰之風水。有在氣在
經之二證。在氣則脈浮而汗出。在經則身重而
惡風。故用防已黃耆湯主之者。經氣之兼劑也。

防已通經。黃耆行氣。故用二藥爲君。主以命名。

佐白朮以補脾。脾主氣也。甘草以養胃。胃主經

也。營衛行而土氣盛。風邪衰而水自消矣。腹痛

者。風水之邪干土。在內之經氣不蹣也。加芍藥

化脾土以通經。當知芍藥乃經氣之兼品也。

風水惡風。一身悉腫。脈浮不渴。續自汗出。無大熱。

越婢湯主之。

越婢湯方

芍藥苦走
血又屬甲
木而能制
化脾氣故
爲經氣之
兼品

麻黃

六兩

石膏

半斤

生薑

三兩

大棗

十五枚

甘草

二兩

右五味以水六升先煮麻黃去上沫內諸藥
煮取三升分溫三服惡風者加附子一枚炮
風水加术四兩。

次論太陽之風水而止病在氣也太陽之陽氣
在表風邪傷氣氣傷則惡風故曰惡風加附子
蓋加附子以助陽也足太陰溫土主氣而主肌

膜水濕傷脾故一身悉腫也病在氣故脈浮邪不在經故不渴也表虛而不能爲陰之衛故續自汗出陽虛於外故無大熱也宜越婢湯發越其脾土之氣以制散風水之邪蓋脾主氣而主肌腠邪在氣分故也麻黃配石膏直從中土而發越其陽氣生薑配大棗宣中焦之氣以散邪夫脾雖主氣而發生於陽明故用甘草生薑宣肺胃氣以資生發之原此發越正氣以散邪故

兼助陽明之生氣若止治風水之在氣則當專

補其脾焉故曰風水加术四兩。

上章邪在經榮氣傷而惡風此

草邪在氣表陽虛而惡風上章用甘草以資經脈此草附甘草以助生氣二章各有分別誠恐

後人疑悞故曰惡風加附子風水加白术大有深意存焉讀者不可輕忽一字

皮水爲病四肢腫水氣在皮膚中四肢聾聾動者。

防己茯苓湯主之。

防己茯苓湯方

防己 三兩

茯苓 六兩

黃耆 三兩

甘草二兩

桂枝三兩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分溫三服。

經曰。風水行於皮膚中。傳爲胞腫。蓋皮膚氣分之邪而傳入於經絡者爲皮水也。經脈出於四肢之井榮。邪氣反逆。故腫在四肢。水入於經。故水氣留於皮膚中也。水在經而與榮血相搏。故四肢聶聶動。見是證者。防已茯苓湯主之。此氣分之邪不解。傳入於經。而水氣尚在皮膚中。當

仍從氣化而出。故用經氣之兼劑。防已通經絡。

之邪。茯苓行火土之氣。黃耆助衛。甘草資榮。桂

此方與防已黃者漫大義同而
必有分別

枝味辛走氣色赤輔心心藏血脉之氣。桂枝亦兼經氣之宜品也。芍藥桂枝方兼治經氣之品。

裏水、越婢加朮湯主之。甘草麻黃湯亦主之。

甘草麻黃湯方

甘草 二兩 麻黃 四兩

右二味以水五升先煮麻黃去上沫。內甘草。

此病已論
不復論故
此日裏水

煮取三升。溫服一升。重覆汗出。不汗再服。

裏水者。水入於脾臟之裏也。故宜用越婢加术湯。發越脾土之氣。以制散其水邪。夫脾雖主氣。然陽氣汗液皆資生於陽明水穀之精。脾爲陰土。胃爲陽土。用發陽明之汗。以散陰土之邪。二法皆可。故甘草麻黃湯亦主之。

水之爲病。其脈沉小屬少陰。浮者爲風。無水虛脈者爲氣水。發其汗即已。脈沉者。宜麻黃附子湯。浮

者宜杏子湯。

麻黃附子湯方

麻黃

三
兩

甘草

兩

附子

一枚

右三味。以水七升。先煮麻黃去上沫。內諸藥。
煮取二升半。溫服八合。日三服。

杏子湯方

麻黃

四
兩

杏子

個五
十

廿
萬

二
二

右三味。以水七升。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

少陰爲水

風沉爲水

小周少陰

內諸藥煮取二升去滓溫服一升得汗止服。

此復論少陰之水而有氣水之別焉。夫脈得諸沉者其有水脈沉小者屬少陰也浮者爲風。蓋風動少陰之水而在皮膚者則爲風水風動寒水無形之氣而在皮膚者爲氣水也故發其汗則水氣隨汗而外洩矣。脈沉者寒水之邪在下宜麻黃附子湯以溫散其水寒浮者水寒之氣在上故宜杏子湯以發散其水氣。

厥而皮水者。蒲灰散主之。

凡論少陰
之水皆察
其經脈一
審

此承上文而言少陰之水。又有經氣之分焉。夫水行皮膚氣分之間者爲風水。水行四肢經脈之間者爲皮水。蓋少陰之水隨虛氣之衝迫而上行。如衝氣之行於脈外。則水隨氣而在皮膚之間。如經脈中之正氣不升。而衝氣亦乘虛上逆。則水邪隨入於經。而亦爲皮水也。少陰之生氣不升。故手足厥冷。厥而見皮水之證者。宜蒲

灰散。升發生陽之正氣。而滑洩在經之水邪。
問曰。黃汗之爲病。身體腫。發熱汗出而渴。狀如風
水。汗沾衣。色正黃。如藥汁。脈自沉。何從得之。師曰。
以汗出入水中浴。水從汗孔入得之。宜黃耆芍桂
酒湯主之。

黃耆芍桂酒湯方

黃耆

五兩

芍藥

三兩

桂枝

三兩

右三味。以苦酒一升。水七升。相和。煮取三升。

酸乃曲直
芝味能升
發少陽之
氣制化陰

曰之樹
柴酸則歛
故用苦酒
以治黃汗
之病。又
白以苦酒
而故也學
者當體悉
先聖之意
知五味五
氣各各有
能進

溫服一升。當心煩。服至六七日乃解。若心煩
不止者。以苦酒阻故也。

此論外因之水而爲黃汗也。汗出。則榮衛之氣
皆踈。入水中浴。則水從玄府開而內入矣。濕邪
傷氣。則身體腫而發熱。水氣傷榮。則汗出而渴
也。狀如風水者。有若風水之在皮膚間也。邪水
留中。受中焦之土氣蒸署而爲黃。故其色如葵
汁也。宜黃耆桂枝行氣以散水邪。芍藥通經而

手扶矣
炎上作苦
若能洩下
亦此意也

化土氣。苦酒曲直之味也。黃汗中土之鬱也。故
加苦酒以制化其土邪。

黃汗之病。兩脰自冷。假令發熱。此屬歷節。食已汗出。又身嘗暮盜汗出者。此勞氣也。若汗出已反發熱者。久久其身必甲錯。發熱不止者。必生惡瘡。若身重汗出已輒輕者。久久必身瞶。瞶即胸中痛。又從腰以上必汗出。下無汗。腰攏弛痛。如有物在皮中。狀劇者不能食。身疼重煩躁。小便不利。此爲黃

汗桂枝加黃耆湯主之。

此論內因之黃汗也。夫內因之黃汗有二。而總歸一方以治之。是以彙爲一章。前十二句。論少陰腎水之黃汗。若身重以下。論太陽寒水之黃汗。故首提曰黃汗之病。言少陰黃汗之爲病也。未結曰此爲黃汗。此太陽寒水之爲黃汗也。此章論證與前章不同者。補前論之未盡也。蓋前乃論黃汗受病之因此。復論黃汗所病之證。是

以前後不同。此本經造論之法。學者皆當理會。

者也。夫腎臟膀胱。臟腑相連。皆屬寒水。少陰之

水。由上焦君火之化。膀胱之水。由太陽標陽之

化。如不得陽熱之化。則陰寒之水。反上溢而留

積於中。感中焦濕土之氣。皆蒸署而爲黃也。兩

脅乃足少陰井榮之所注。手足少陰之經氣。上

下相通。水逆於中。不得君火之熱化。故兩脅自

冷也。假令發熱者。火鬱而發之也。心氣不得下

同字非因
水而冷益
腎臟本自
属寒但不

故外陰之
可汗因上
無有寒太
陽之黃汗
因身屬而
冷

標君火之
化耳

味過於鹽
則傷腎而
亦爲黃汗

交，鬱而發越。水隨心氣游行，此屬歷節也。食已汗出，又身嘗暮盜汗出者，此勞氣也。蓋煩勞，則陽氣外張，精氣內絕。勞傷其氣，則裏氣虛而食已汗出。暮則表陽虛而盜汗出也。此蓋言黃汗之病。匪只因上焦有寒。如勞傷其精陽，則入胃之飲，留之虛寒，皆能爲黃汗也。若汗出已，反發熱者，此中焦之津液外亡，而陽明燥熱之氣反盛。久久則榮衛津液並竭，而身必甲錯矣。發熱

辨脈篇曰

病者則飢

數脈不時

則生惡瘡

益與此章

詞義詳偽

寒論宗印

不止。則陽明之熱上通於心。必生惡瘡也。蓋瘡
痒瘡瘍。皆屬於心。此少陰黃汗之爲病也。若身
重。汗出已輒輕者。此膀胱之寒水留中。有傷肌
表之氣。故身重。汗出。得太陽標陽之氣化。故軒
輕也。久久。則表陽之氣虛。而必身瞶。表虛。則裏
氣亦虛。故胸中痛也。水逆於中。水隨中焦之氣
而出。故腰以上必汗出。而腰下無汗也。腰以下。
不得陽氣之化。故弛痛。水行皮中。不得汗以外
泄。病者憇。

洩故如有物狀也。劇者更傷中焦之氣而不能食。脾胃氣傷而身疼。上下不交而煩躁。三焦不
通而小便不利。此膀胱寒水之爲黃汗也。並宜
桂枝加黃耆湯主之。黃耆啓下焦之生陽。桂枝
助上焦之心氣。甘草芍藥化中土之氣而鍊經。
生薑大棗宣中焦之陽以通氣。三焦和而經氣
通。決瀆行而水道出矣。

師曰。寸口脈遲而濱遲則爲寒。濱爲血不足。趺陽

呂氣轉肺
就微著太
陽之裏

脈微而遲。微則爲氣。遲則爲寒。寒氣不足。則手足逆冷。手足逆冷。則榮衛不利。榮衛不利。則腹滿脹鳴。相逐。氣轉膀胱。榮衛俱勞。陽氣不通。卽身冷。陰氣不通。卽骨疼。陽前通。則惡寒。陰前通。則痺不仁。陰陽相得。其氣乃行。大氣一轉。其氣乃散。實則失氣。虛則遺尿。名曰氣分。

此論中下二焦之生氣寒微。而下焦寒水之氣上結於氣分也。寸口脈遲而濶。遲則爲寒。濶無

血不足。蓋榮出中焦。然藉下焦之生氣爲陽明。

金底之燃。而後生此榮血。寸口脈遲。乃下焦之

聚衛土氣
邪氣之
太宜潛心
會悟

生氣運寒。是以血不足矣。趺陽脈微而遲。微則

爲寒。遲則爲寒。蓋衛出下焦。然資生於中焦水
穀之精。陽明之生氣虛微。而下焦之氣寒矣。寒

水太陽之氣不足。則手足逆冷矣。榮衛者。精陽

榮衛皆陽
氣乃分走
於陰陽之
道路

之氣也。精氣不足。則榮衛不利矣。腹屬太陰而
主通陽明之陰榮。腸屬少陽而主通膀胱之母

氣榮衛不利，則腹滿脇鳴相逐矣。膀胱主生氣

之原，故氣歸轉於膀胱，而榮衛俱勞乏矣。陽明

趺陽脈不出則身冷

崩極

禁氣虛則石仁斷氣虛則不用

膀胱之氣前通，而太陽之氣不通，則表虛而惡寒。膀胱之氣前通，而陽明之榮氣不通，則痺不仁。蓋以膀胱寒水之氣爲陰，而陽明之氣爲陽也。夫膀胱太陽之氣乃天乙生水，陰中之所生也，故

經曰所生之來謂之

經

生於後天之水穀是以陰必資於陽而陽必資於陰也。陰陽相得而榮衛之氣乃行，否則或血不足而或氣虛微矣。陰陽相得是爲大氣。大氣一轉而如盤之結氣乃散。榮衛之氣歸轉膀胱。今復從膀胱而轉出於胃腑是以胃家實則失後氣膀胱虛則遺前陰。此因中下二焦之生氣微寒榮衛之氣不利以致水寒之氣上結於心下故曰氣分也。按膀胱之氣上與陽明相合爲金底之燃化水穀之精微而生

及聚合而
亦化火
故少陰之
水結於關
元太陽之
水仍在本
府止因寒
而氣結於
上故止言
氣而不言
水也

此榮衛者膀胱太陽之氣也是以陽氣運寒則
血不足而手足逆冷矣少陰之氣上與陽明相
合者經脈之陰氣也是以少陰之陰氣不升則
胃氣獨盛其而翕熱如醉狀陽明之熱反復下
流少陰之陰股此陰陽經絡之相通也是以此
章反覆辨論既只言寒水之氣結而詳析陰陽
榮衛互相資生致於膀胱之氣與少陰
之經脈上與陽明相合而亦各有別也

氣分心下堅大如盤邊如旋杯水飲所作桂枝去
芍藥加麻辛附子湯主之

桂枝去芍藥加麻辛附子湯方

桂枝三兩 生薑三兩 芫草三兩

大棗

十二枚

麻黃

細辛

各三兩

附子

一枚

炮

本篇論水
故飲譯治
當在後

右七味以水七升煮麻黃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二升分溫三服當汗出如重行皮中卽愈此論水飲之證而治當在後也心下堅大如盤者卽關元之水飲所作少陰寒水之氣上結於心下始如炙肉而後如盤也臟小而腑大故少陰之氣邊如旋杯太陽之氣邊如旋盤也臟陰

而肺陽。故少陰之結。用附子麻辛之辛熱。而太

陽之結。止用枳术以化土也。麻黃細辛。啓發少

陰之生陽。以散寒氣。甘草薑棗。宜通中焦之土。

氣以利水邪。附子溫水寒以壯陽。桂枝助心神

以破結。芍藥走經絡。故去之。益在氣分。而不在于

血分故也。

枳术湯方

心下堅大如盤。邊如旋盤。水飲所作。枳术湯主之。

合故用枳

心合故用

桂枝勝脫

與陽明相

飲無氣分

論少陰之

二字故上

二證俱符

心下腎與

並補曰氣

分論膀胱

之飲已有
氣分二字
故止曰心

下堅

腎與膀胱

膀胱水停則

益飲詒是

以飲詒篇

中有腎臟

之水證水

詒篇中有

次極焉

枳實七枚

白朮二兩

右二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腹中
更卽當散矣

如旋杯者形容其臟氣之收藏也如旋盤者以
言其腑氣之散大也夫太陽陽明之氣交相生
化。趺陽之氣微則膀胱之氣不足陽氣不足是
以寒水之氣反上結於心下也故用枳朮湯惟
宜助中焦之土氣土氣化而腹中更飲自消而

結自散矣。

黃疸病脈證第十五

寸口脈浮而緩。浮則爲風。緩則爲痺。痺非中風。四肢苦煩。脾色必黃。瘀熱以行。

此論外因之黃疸也。風溼於外。必內于中土。緩爲脾脈。脾主四肢。此風邪內痺。閉於脾氣。以致四肢之苦煩。非風中於四肢之爲痺也。脾色必黃。蓋言邪在於脾。其身必發黃。而在內之瘀熱。

始行於外也。

趺陽脈緊而數。數則爲熱。熱則消穀。緊則爲寒。食卽爲滿。尺脈浮爲傷腎。趺陽脈緊爲傷脾。風寒相搏。食穀卽眩。穀氣不消。胃中苦濁。濁氣下流。小便不通。陰被其寒。熱流膀胱。身體盡黃。名曰穀疸。

此承上文而言風邪之傷胃也。經曰。精氣并於肝。熱氣留於胃。胃熱則消穀。故善饑。胃氣上逆。則胃脘寒。故不嗜食也。夫風爲陽邪。風邪傷胃。

精氣并於
脾則脾與

陽相絕

上焦出門

上口中焦

亦並胃中

不能消散

穀精則中

上二焦皆

虛寒矣

傷腎而尺
脈浮則腎
不受邪而
仍出乎氣
分故復流
于膀胱

則熱中而消穀。邪熱盛。則陽明之正氣反虛。虛溝。所謂邪熱不殺穀也。胃氣不能上輸。而反下流。則傷腎而尺脈浮。胃脘之寒氣上逆。則傷脾而脈緊也。風寒之氣相搏。則清陽不升。是以食穀卽眩。中焦氣傷。不能主化。故穀氣不消也。夫入胃水穀之濁。上輸於脾。故經言足太陰獨受其濁。今脈緊而傷脾。不能爲胃轉輸。是以胃中

陽明之邪

下流如從
無格則傷

腎從氣分
則傷膀胱

苦濁而渴氣反下流矣。渴氣下流則小便不通矣。太陰之陰土被胃之虛寒則不能爲胃轉輸其穀氣。熱流膀胱則膀胱之正氣反不能上升而爲釜底之燃。是以穀氣不消。蒸胃而爲疸黃矣。

額上黑微汗出手足中熱薄暮卽發膀胱懸小便自利名曰女勞疸。瘕如水狀不治。

此論房室傷而爲女勞疸也。額上神庭而王之

水邪盛而
傷之故爲
不治

所居五色精明象見之所著也。經曰：入房汗出，則傷腎。黑則勞傷之色見於上也。腎主液，虛熱上蒸，故微汗出也。手中者，包絡陰火之勞宮。足中者，少陰陰臟之湧泉。手足中熱，薄暮卽發者，水火虛勞之陰熱暮出也。膀胱急者，臟氣迫膚也。小便自利者，臟腑之氣皆虛也。名曰女勞疸。蓋因房室過勞，爲不內外因也。疽者，濕熱之爲病，腹如水狀者，正虛邪甚，故爲不治也。

此從口入
亦屬不內

心中懊憹而熱不能食時欲吐名曰酒疽

此因傷酒而成疽也。酒性辛熱入胃之飲濕熱不攘則爲酒疽。濕熱之氣上蒸則心中懊憹而煩濕熱留中則不能食而時欲吐也。

陽明病脈遲者食難用飽。飽則發煩頭眩小便必難。此欲作穀疽。雖下之腹滿如故。所以然者。脈遲故也。

此論胃氣虛而成內因之穀疽也。陽明病脈遲

者。胃氣虛也。胃氣虛則不能散精於肝。淫氣於

心。傷中傷飽則胃絡脈絕是以食難用飽而飽

則發煩也。清陽出上竅。濁陰出下竅。清陽不升。

清陽不升
則濁陰不降故曰必

則頭眩。濁陰不降則小便必難也。此胃氣虛而

不能行散穀氣。將鬱微而成黃矣。雖下之腹滿

如故。所以然者以脈遲。胃氣虛故也。

夫病酒黃疸必小便不利。其候心中熱。足下熱。是

其證也。

實證則從
下泄此皆
如故

虛故下之

此言飲酒而卽行於經絡。酒疸乃經絡之爲病也。酒者。熱穀之液也。其氣悍以清。清者注陰。是以人飲酒而小便獨先下。蓋行於經絡之悍撻也。濕熱之氣凝滯於經。則爲黃疸。故必小便不利。胃絡上通於心。下通於腎。故其候心中熱。足下熱。是其證也。

酒黃疸者。或無熱譫言。小腹滿。欲吐。鼻燥。其脈浮者。先吐之。沉強者。先下之。

上章曰是其證也此

滯日或無

熱益行於

經絡者是

其本證留

氣分者或

而溢於

甲而溢於

亦有之

此承上文而言飲酒或有留積於中而不卽行於經絡者也。留於中則無心中足下之熱而譖言矣。不行於經絡則行於氣分矣。在下焦則小腹滿。在中焦則欲吐。在上焦則鼻燥。蓋上焦乃宗氣之所聚。宗氣上出於鼻而爲臭。胸中熱故鼻燥也。浮爲在上。故先吐之。使中下之熱從上而越之。沉弦在下。故先下之。使中上之熱從下而洩之。蓋三焦之氣上下之相通也。

酒疸心中熱欲嘔者吐之愈。

此復言酒疸之病在經絡而欲嘔者宜從吐解也。夫胃絡上通於心，心中熱則病在經絡之上矣。欲嘔者病氣返逆於胃，故當吐之使邪仍從胃腑而出。蓋邪在氣分而在胸膈之上者當先吐之。邪在經絡而在胸膈之上者不從吐解。如得暉則反歸於胃，故吐之卽愈。如在經絡之下者不能復上於胃而爲嘔矣。酒疸得嘔則爲易解。蓋嘔從口入仍

從上出。如不得嘔而上逆於心。則爲心中懊憹。如下行于腎。則久久而爲黑疽矣。

酒疽下之。久久爲黑疽。目青面黑。心中如噉蒜。蓋狀大便正黑。皮膚爪之不仁。其脈浮弱。雖黑微黃。故知之。

此復論酒疽病在經絡之下也。夫胃絡上通於心。下通於腎。疽乃濕熱之病。故在上者可復下歸於胃。而從嘔解下解。酒疽下之。是病隨經而下行也。久久則入於腎。而爲黑疽矣。肝者腎之

心督之經
氣相通故

病雖在下
而氣上熏

子肝開竅於目。故目青。氣色見於面。故黑也。夫酒乃辛熱之味。辛走氣。多食之。其氣走於上焦。上焦者。受氣而榮諸陽者也。辛熱之氣熏之。榮衛之氣不時受之。久留心下。故心中如噉蒜薹狀也。經絡之邪。通於腸胃。故大便正黑。榮衛之氣。不時受之。故皮膚灰之不仁。熱傷經脈。而氣上熏。故浮弱也。然何以知酒疸而爲黑疸。其大便雖黑。微黃。故知之。蓋酒疸其因在中。其便應

膀胱下入
州陰從支
別也

黃下爲黑疸。其便應黑。如在少陰之正。則大便
正黑。如在胃腎之別。則中下之經氣相間。故雖
黑而帶微黃也。

師曰。病黃疸。發熱煩喘。胸滿口燥者。以病發時。火
劫其汗。兩熱所得。然黃家所得。從濕得之。一身盡
發熱而黃。壯熱。熱在裏。當下之。

此論胃腑之熱。感濕土之氣。而後成黃也。夫胃
爲陽土。而主燥。脾爲陰土。而主濕。如燥熱在胃。

此章首論
黃疸之病
溫熱相搏
而後成黃

脾主太陰
肝屬胃腑

上干濕土之氣。濕熱不攘。而後成黃。故假火劫其汗。以證明之。火劫之汗。胃肺水穀之津也。陽明燥熱。與火熱之氣。兩熱所得也。然雖熱而不成黃。如脾家得之。從濕土之氣。而一身盡黃也。此熱氣雖上蒸於脾。而爲黃。然熱仍在胃腑。是以肚熱。熱在胃裏。故當下之。

脈沉。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皆發黃。

此論熱流經絡。感下焦寒水之氣。而皆發黃也。

黃疸乃中

土之證如

中胃熱而
感下焦之

濕亦能發

黃故曰皆

夫黃疸者。中焦之土證也。陽明燥熱而主經。如
熱在陽明。而行於經絡。熱氣下流。故脈沉也。熱
在經。而津液不能上滋。故渴欲飲水。經氣不通。
故小便不利也。此復言陽明之熱。感下焦之水。

濕而皆能發黃。

夫黃疸乃濕熱之土病。如熱在

上章論上半濕。土之氣。

陽明必咸濕氣而後發黃。是以

水之濕。下章論肝家之本病而爲黃也。

此章論下半寒。

脾爲濕上

與熱相合

故以脾病
爲黃家

腹滿舌癰。黃燥不得睡。屬黃家。

此論肝家之本病而爲黃也。腹乃足太陰之分。

經曰脾胃
者脾之本
榮之居也

故病腹滿中央黃色入通於脾開竅於口病涉舌本故舌瘦脾家熱故黃燥脾所生病不得臥也爲此諸病是屬黃家

傷寒論曰此屬實飲

論曰此屬飲家此章目屬黃家。益家者居也人之所居以養身也。脾爲舍廩之本水穀之氣所居灌漑四旁以養形身臟腑故本經

以脾名家也

黃疸之病當以十八日爲期治之十日已上瘥反

剗爲難治。

脾爲孤臟中央土以灌四旁是以四季各土王

十八日。黃疽之病。當以四季月脾土生旺之期而治之也。十日以上。乃一經已過。又當足太陰至氣。藉中土之生氣。而病當瘥。如反劇者。乃病邪甚而正委靡。故爲難治。蓋言黃疽之病。藉中土之正氣。以勝之也。

疸而渴者。其疸難泊。疸而不渴者。其疸可泊。發於陰部。其人必嘔。陽部。其人振寒而發熱也。

此言疸病在經絡者難泊。在氣分者易治也。

經絡內連臟腑在內而難出。在氣分者易於發散也。夫氣爲陽經絡爲陰。陽明主經絡故發於陰部其人必嘔。太陰主肌腠之氣故病在陽部其人振寒而發熱也。大疽病因於陽明胃腑而轉及於脾家故在經絡者
日發於陰部在氣分者止日陽部而不日發也。

穀疸之爲病寒熱不食食卽頭眩心胸不安久久餐黃爲穀疸。茵陳湯主之。

茵陳湯方

茵陳蒿

六
則

柵子

十四

大黃

三兩

右三味以水一斗先煮茵陳減六升內二味
煮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小便當利尿如泉
角汁狀色正赤一宿腹減茵從小便去也。

此論穀疸之實証而爲施治之法也。寒熱不食者，卽前章所謂數則爲熱，繫則爲寒。寒熱相搏，故不能食，而食穀卽眩也。鬱熱於中而上逆，故心胸不安，穀氣不消。久久則蒸發而爲黃矣。茵

陽明脈遲而爲穀疸有難下之而腹滿如故此穀疸之實證也

得冬令之
奉養至春
始能發陳

春三月乃
風木主氣

在氣分故
宜利水道

陳凌冬不死。因陳本而生。故名茵陳。蓋得冬令
寒水之奉藏。至春三月而發陳。故能清風熱之
邪。仍從膀胱水府而出。梔子清上焦之熱以解
心胸。大黃滌中下之熱以利決瀆。此病雖發於
陽明。而轉及於太陰膀胱之氣。故用清三焦之
藥。使邪從水道而出焉。首論穀疸之病因曰陰
病發陽明。如流於經絡。則干於心腎。如上行
於肺。下行於膀胱。則在氣分而不涉於經也。

黃家日晡所。發熱而反惡寒。此爲女勞得之。膀胱

急少腹滿。身盡黃。額上黑。足下熱。因作黑疸。其腹
脹如水狀。大便必黑。特溏。此女勞之病。非水也。腹
滿者難治。用消磐散主之。

消磐散方

消石

磐石燒等分

右二味爲散。以大麥粥汁和服。方寸七。日三
服。病隨大小便去。小便正黃。大便正黑。是候
也。

此復論女勞疸之病證。而爲救治之法也。黃家
脾家也。日晡所發熱者。陽明之證也。此因腎勞
之虛熱。上乘於陽明太陰。感太陰之氣而黃。病
陽明之氣。而日晡所發熱也。如酒疸之因在中。
而病及於下。此則病在下。而上乘於中。臟腑經
氣之相通也。感悍熱之氣。故發熱。腎臟之生氣
反虛。故反惡寒也。膀胱急而少腹滿者。臟邪之
迫腑也。身盡黃者。濕熱乘脾也。額上黑者。腎邪

分類上黑
乃知水邪
乎土而成
黑胆

上現也。足下熱者。熱溜於經也。其腹脹如水狀者。腎邪干土也。此邪雖上乘而病本在腎。故大便必黑。病在水臟。故時溏也。此女勞之爲病。非水也。腹滿者。邪盛而淫溢於外。故爲難治。用消礮散以解散之。消石火消也。性味苦寒。遇火發烟。水中之陽燧也。礮石本經名羽潤。又名羽澤。水之精也。性寒味酸。又得所生之木味。故用以爲散。以行散足少陰水火之邪焉。麥乃肝之穀。

腎爲水在
色爲黑在
晉爲羽

用大麥粥汁和服者。取其通洩腎臟之母氣。此邪在經氣之間。故從大小便而出也。

酒黃疸。心中懊憹。或熱痛。梔子大黃湯主之。

梔子大黃湯方

梔子

十四枚炒

大黃

兩

枳實

五枚

豉

一升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分溫三服。

此論病酒疸者。卽宜用梔子大黃湯以行洩之。

足下乃腎

脾之經穴

今不言足

下熱者尚

未及於腎

也

夫酒疽者。陽明胃腑之本病也。陽明之絡。上通於心。下通於腎。是以心中熱。足下熱。是酒疽之本證。久久不解。則下流於腎而成黑疽矣。今此心中懊憹。或疼熱者。濕熱尚在陽明。上熏於心。而懊憹。或行於上下而疼熱。故卽宜梔子大黃湯以行洩之。梔子味苦色赤。其形與心炒黑而成離中之陰。主行心氣下降。不使中焦之濕熱以上行。豆乃腎之穀。色黑性沉。微熱而爲輕浮。

助陰中之生氣上升。不使中焦之濕熱以不潤。
用大黃通瀉腸胃。枳實疏洩經邪。俾或上或下
之經熱。咸從腸胃而下洩焉。

諸病黃家。但利其小便。假令脈浮。當以汗解之。宜
桂枝加黃耆湯主之。

以下七節。皆論治黃疸之法。夫黃者土色。因濕
熱而成黃。足太陰濕土主氣。是以黃疸爲脾家
之本病。如病陽明之燥熱。而不因於濕者。不成

酒在胃合
成熱

黃也。是以酒疸爲陽明之本病。諸病黃家者。病

陽明之熱。而轉于太陰之濕氣。卽前章所謂黃

家所得。從濕得之是也。夫陽明居中土。爲萬物

之所歸。故以陽明病爲諸病。以脾家病爲黃家

也。夫病在陽明。則流行於經絡。如轉及於脾家。

則又在氣分矣。在氣分者。但當利其小便。假令

脈浮。又當以汗解之。蓋邪在氣分者。可滲可洩。

如在經絡者。從腸胃之大便出也。脾主肌腠。用

是以痰飲
卓論飲入
於胃上輸
於脾不滿
支絳

桂枝湯發汗以解肌，加黃耆助衛氣直從裏而達於外焉。

諸黃、
猪膏髮煎主之。

如雞子者

取其衆心

而入心也

三枚者天

三生木取

其通母液

以上行也

猪膏髮煎方

猪膏

半斤

亂髮

如雞子
大三枚

右二味和膏中煎之，髮消藥成分再服。病從

小便出

諸者，陽明之爲病也。黃者，因濕而成黃也。夫陽

前章論證
後章論治
前已論悉
後舉這之

明病而于太陰之濕氣者爲諸病黃家此陽明
病而感足少陰之水濕故曰諸黃卽前章所謂
脈沉渴欲飲水小便不利皆發黃者是也夫腎
臟之寒水與陽明之燥熱相合而成黃者皆緣
腎氣微少精血腎之津液不能循經上行而水
寒之邪反從氣分以上逆故用猪膏髮煎資腎
臟之津液以上升正液升而邪水自降矣陽明
得少陰之津液以滋潤則燥熱之氣亦解矣猪

水濕在氣
分故從小
便出

乃水畜性味甘寒。脂膏自膩如精。主補腎臟之精液。髮乃血之餘。本經云。仍自還神化亂髮有如絡脈交錯。主通腎臟之津液。入心化赤而爲血。津液上行。則濕熱之邪。咸從小便而出矣。

黃疸病。茵陳五苓散主之。

茵陳五苓散方

茵陳蒿末

十分

五苓散

五分

右二味和。先食。飲方寸七。日三服。

黃疸者。太陰濕土之本病也。太陰主氣。故可發汗而利小便。五苓散助脾土而上滲者也。茵陳蒿行濕熱而下洩者也。此章卽腹滿舌瘻黃燥不得睡屬黃家之病。

黃疸腹滿。小便不利而赤。自汗出。此爲表和裏實。當下之。宜大黃消石湯。

大黃消石湯方

大黃

黃蘖

消石各四兩

梔子

十五枚

養取二升

去滓更煮

取一升者

行上下氣

分之邪復
歸一於陽
而生也

右四味以水大升養取二升去滓更煮取一升頓服。

夫黃疸之爲病。本於陽明之熱。轉及於太陰之濕。濕熱不攘。而後成疸黃。如濕熱之邪。并病在太陰者。太陰之氣。內主腹。而外主肌腠。故當發汗而利小便。如表和而裏實者。又當下之。使邪仍歸陽明而出焉。小便不利而赤者。熱在裏之氣分也。熱在下。則不利。熱在上。則赤也。故用梔

子以清上黃柏以清下大黃通腸胃消石滌熱

邪使在裏氣分之熱仍歸陽明之腸胃而出當

知表解而邪在裏者毋論在氣在經皆可從乎

下洩也

消石鹹天地之氣而生性味苦寒遇火發烟主蕩滌氣分之熱非若大黃之主

腸胃血分者也

黃柏者柏木之根皮柏木樹高數丈純冬不凋性苦寒而色黃大木性上達色

黃走中盞能清下焦之

熱上行而復下洩者也

黃疸病小便色不變欲自利腹滿而喘不可除熱

熱除必嘔嘔者小半夏湯主之

附告寒而
凌冬不凋
得寒水之
氣者也故
能清下焦
之熱

柴胡半斤

半夏半升

人參

甘草

生薑各三兩

大棗十二枚

黃芩

三兩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二升

溫服一升日三服

斗煮六升再煎三升者取其陰生於陽而陽

生於陰也

此論足少陰寒水之氣上與陽明相合而爲諸黃也夫有形之水逆於脈外無形之水氣乘於

於胃腑而必噦矣。噦者宜小半夏湯。宜大陽明之胃氣使邪仍從經絡而出於氣分焉。上章論太陰氣分之邪可仍歸陽明之腸胃而出。此章論陽明經絡之邪可出於太陰之氣分而散。當知經氣雖有分別而互相交通是以反覆辨論。使學者知經氣之貫通有如斯爾。

諸黃腹滿而嘔者宜柴胡湯。

柴胡湯方

柴胡 半斤

半夏 半升

人參

甘草

生薑 各三兩

大棗 十二枚

黃芩

三兩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

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斗煮六升再煎三升者取其陰生於陽而陽

生於陰也。

此論足少陰寒水之氣上與陽明相合而爲諸黃也夫有形之水逆於脈外無形之水氣乘於

脈中。是以前章津液不升。則水邪上逆。而用備
膏髮煎。以資津液。此章論少陰之氣不升。而寒
水之氣。反上乘於經脈之中。與陽明相合。而爲
諸黃。太陰之氣逆。則腹滿。陽明之氣逆。則嘔也。
是以用柴胡湯。散少陰之生氣。散中焦之黃邪。
柴胡本經名曰地熏。冬至發蒙。在地而有熏香。
主發少陽初生之氣。半夏生當夏半。感一陰之
氣而生。至夏而大。主發一陰之氣。上與陽明相

黃芩
芩本
芩主治奔

肺生能制
邪逆也

合戊癸合而化火以化生後天水穀之精微人參薑棗宣助陽明之正氣以散溫熱之黃邪黃芩主清肺氣能制子氣之上逆此用爲助正散邪之劑有補助之大功故畧去其小字少陰之脈中而與陽明相合膀胱之氣行於脈外而爲陽明金瘓之燃

男子黃小便自利當與虛勞小建中湯。

此承上文而言少陰之生氣不升皆緣腎臟之少精也經曰腎氣微少精血奔氣促迫上入胸

膈。蓋言腎氣微而不升者，皆緣少腎藏之精，經脈之血，以致水寒之氣，反乘虛而上奔。蓋氣血皆生于少陰精水之中也。然五味入口，津液各走其道。腎爲水藏，受五臟之津液而藏之。腎之液入心化赤而爲血，是腎臟之精血又生于後天水穀之精也。故曰：男子黃小便自利，當與虛勞小建中湯。夫男子勞則傷精，精虛則氣不升，而水寒之氣反與陽明之熱合而成黃，故當與

小建中湯宣助陽明之胃氣以資精液生始之原夫少陰之精雖生于陽明後天之水穀然陽明胃府又必得少陰之氣上升而后能化水穀之精微學者當知精生于氣氣生于精精氣相生之道又如斯爾夫黃疸者中焦濕熱病之總名然因證各有分別故復以陽明胃熱而轉于太陰之濕氣者爲諸病黃家陽明之熱感少陰之水濕者爲諸黃太陰之濕土而自病熱者爲黃疸蓋熱必因濕黃是以後雖分別而首論摠曰黃疸